

公司代码：603202

公司简称：天有为



#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文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洪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60,000,000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240,000,000.00元(含税)。结合已实施的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3.39%。如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可能面对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2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天有为	指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分公司、哈尔滨研究院	指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大连分公司、大连研究院	指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韩国分公司	指	흑룡강천유위전자 유한회사 한국지점（营业所）（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韩国分公司）
韩国子公司	指	티와이더블유일렉트로닉스코리아유한회사（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韩国子公司）
摩洛哥天有为	指	TYW Electronics Morocco SARLAU（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摩洛哥子公司）
柳州天有为	指	柳州市天有为电子有限公司
湖北天有为	指	湖北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天有为	指	福建天有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三锋集团	指	福建三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天乐达	指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克莱默	指	Krämer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天有为咨询	指	黑龙江天有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方缘合伙	指	黑龙江方缘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喜瑞合伙	指	黑龙江喜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有为一号	指	黑龙江天有为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黑龙江创投	指	黑龙江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为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绥化创源	指	绥化市创源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长信智汽	指	重庆长信智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现代汽车集团	指	Hyundai Motor Group
现代汽车	指	Hyundai Motor Company，现代汽车集团下属公司
起亚汽车	指	Kia Corporation，现代汽车集团下属公司，曾用名 Kia Motors Corporation
现代摩比斯	指	Hyundai Mobis，现代汽车集团下属公司

长安汽车	指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奇瑞集团	指	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通用五菱	指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集团下属公司
一汽奔腾	指	一汽奔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一汽集团下属公司
HyolimXE	指	HyolimXE Co., Ltd.，原名 DIGEN CO.,LTD.
长信科技	指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吉利集团	指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有为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ilongjiang Tianyouwei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YW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文博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智	李怡蒙
联系地址	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山路9号	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山路9号
电话	0455-8396670	0455-8396670
传真	0455-8396640	0455-8396640
电子信箱	zqb@hljtyw.com	zqb@hljtyw.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山路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2年12月，公司注册地址由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经济开发区变更为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山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	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山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2001
公司网址	www.hljtyw.cn
电子信箱	zqb@hljtyw.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有为	603202	不适用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娜、孙启凯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俊、雷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年4月24日至2027年12月31日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997,546,850.62	4,464,653,446.28	-10.46	3,437,078,505.50
利润总额	1,058,853,804.84	1,323,993,010.37	-20.03	992,035,99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1,928,712.36	1,136,491,104.60	-18.88	842,101,09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3,872,616.62	1,108,339,975.16	-20.25	894,071,53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494,545.00	1,056,677,710.84	1.02	545,320,510.29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65,397,177.83	2,863,984,315.69	136.22	1,737,406,569.20
总资产	8,974,771,665.84	5,109,397,705.89	75.65	3,611,358,806.14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29	9.47	-33.58	7.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29	9.47	-33.58	7.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6.03	9.24	-34.74	7.45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3	49.40	减少33.17个百分点	65.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6	48.17	减少32.61个百分点	69.0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及总资产同比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发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净资产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及费用增加，并且公司首发上市发行新股总股本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出口业务收入减少及期间费用增加，特别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及费用增加，净利润同比下降，并且公司首发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净资产增加所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42,747,561.10	986,688,206.92	950,144,199.19	1,017,966,88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290,907.30	285,506,266.52	253,096,615.72	143,034,92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235,297,463.59	282,900,767.50	197,308,227.68	168,366,157.85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451,345.31	301,476,746.75	238,028,370.53	59,538,082.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85,922.99		63,626.92	-239,373.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439,124.00		27,377,637.66	8,509,483.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262,516.27		3,300,000.00	4,8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6,370.70		1,777,299.21	395,68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				

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91,397.15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834.51		316,263.47	-91,741.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998,2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39,962.02		4,683,697.82	1,954,703.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64.73			183.38
合计	38,056,095.74		28,151,129.44	-51,970,435.5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496,600.00	43,000,000.00	-2,496,600.00	0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700,737,578.41	700,737,578.41	0
应收款项融资	213,528,205.35	300,939,744.79	87,411,539.44	0
合计	259,024,805.35	1,044,677,323.20	785,652,517.85	0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仪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并逐步向智能座舱领域拓展。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子式组合仪表、全液晶组合仪表、双联屏仪表及其他电子产品与服务。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以汽车仪表产品为核心，把握汽车智能化发展趋势，坚持客户需求导向，持续开发迭代，具备成熟的汽车仪表等汽车电子产品研发能力、生产能力和服务保障能力。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致力于汽车仪表及相关电子产品的技术创新与产品创新，形成了电子式组合仪表、全液晶组合仪表、双联屏仪表及其他电子产品等核心产品体系，其中其他电子产品包括车载信息娱乐系统、车载空调控制器、车载无线充电器、两轮车仪表等产品。主要对应的产品如下：

序号	类别	图片
1	电子式组合仪表	
2	全液晶组合仪表	

<p>3</p>	<p>双联屏仪表</p>	
<p>4</p>	<p>其他电子产品与服务</p>	

(三)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过程包括合格供应商的选择与评价、采购合同（订单）的签订、货物验收入库和供应商持续改进等，以保障采购质量、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供应商管理部负责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信息，会同采购部、技术部、质量部等相关部门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服务水平、生产能力及配合能力等进行总体评估，评审合格的供应商列入公司合格供应商清单。公司生产部根据客户需求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评估

原材料需求和库存水平后，向采购部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负责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订单），并持续跟踪进度直至货物交付。公司仓库管理部门负责货物的验收和入库。供应商管理部及采购部根据供应商的供货记录，定期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交货时间、服务水平等进行综合评价考量。

##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销售部门在获取客户需求后，及时与客户沟通，并将客户需求反馈至生产部。生产部根据客户需求及交付时间、公司产能、设备状况、生产线负荷状况、原材料供应状况等综合评审，制定生产计划，并分解至各车间，形成细化的滚动生产计划。各车间根据滚动生产计划，进行领料、生产、总装、测试、入库等，完成生产活动。

##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进行销售，面向汽车前装市场，与国内外汽车整车厂商及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形成直接配套的供应关系。汽车电子行业具有为特定车型定向开发的特点，公司通过参与新车型相关产品的定向开发，并进行样件检测、小批量试制等，得到客户认可后，正式进行批量生产，并依据合同规定与订单要求，向客户提供产品和售后服务。公司国内客户主要采用寄售模式，即公司先将货物发往客户所在地的仓库，客户按需使用后通知公司确认货物领用量并进行结算，公司依据客户的结算数据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 4、研发模式

公司分别在绥化、哈尔滨、大连设置3所研发机构，并建设有1座EMC专业实验室，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流程，主要涉及立项、实施、测评、验收等环节。公司基于汽车及汽车电子行业发展状况及产业政策，结合市场、客户和消费者需求，研判行业热点技术发展趋势与方向，选择具有较高应用价值及市场前景的前瞻性技术进行攻关。同时，公司技术研发团队跟踪整车厂商新车型、新产品需求，结合汽车整车厂商车型设计和量产规划，同步开展配套的汽车电子产品的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仪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并逐步向智能座舱领域拓展。按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分类代码为C）下属的“C36汽车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367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 1、行业发展概况

#### （1）汽车市场发展概况

##### ①全球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汽车行业经过一百多年的发展和演变，是全球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之一。汽车的研发、生产以及销售对其他工业领域有较强的引领和带动作用，具有产业关联度高、资金技术密集、规模效益高、综合性强等特点。2021年后，随着全球主要市场的恢复、各地政府拉动消费政策出台以及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提升，带动汽车行业需求上升，全球汽车产销量有所提升。

##### ②中国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居民消费需求尤其是对乘用车等的消费需求提高，汽车消费市场规模不断提升。自2018年以来，我国汽车产销量有所波动，但中国市场作为全球第一大汽车市场，总体市场规模巨大，且从人均汽车保有量等数据看，我国汽车普及度与发达国家相比仍然差距巨大。因此长期来看，随着居民收入的进一步提高、消费升级、拉动内需，将进一步释放国内的汽车消费需求，我国汽车行业仍然存在广阔的发展空间。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年全年，国内汽车产销量分别为3,453.1万辆和3,440万辆，首次双超3,40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均同比实现两位数增长，汽车产业活力持续释放。其中，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较快增长，产销量分别为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汽车新车总销量的比例达到47.9%，较去年同期提升约7个百分点。

## **(2) 智能座舱市场发展情况**

2025年汽车智能化浪潮加速推进，传统座舱全面向智能座舱升级。智能座舱集成IT与AI技术，整合驾驶信息与车载应用，为用户提供高效科技的驾乘体验，成为汽车智能化率先落地的核心场景。其核心细分产品包括液晶仪表盘、车载信息娱乐系统、座舱域控制器、HUD、流媒体后视镜等。受益于消费升级与消费电子场景迁移，消费者对于使用便利性、行车安全性、车内娱乐性等需求正在驱动智能座舱解决方案向多屏协作、多模态互动和智能主动交互的方向发展，智能座舱域控制器、智能大屏、智能开关等产品预计将保持快速增长。

## **2、行业发展趋势**

### **(1) 智能化网联化驱动汽车电子高速发展**

2025年智能化、网联化成为汽车产业核心赛道，汽车已从出行工具向智能移动生活空间转型。目前国内L2组合驾驶辅助功能已进入规模化装配阶段，政策端也逐步明确了L3智能驾驶的产业化路径，一方面通过“准入+上路通行试点”机制，推动具备量产条件、搭载L3功能产品在限定区域内开展上路通行试点；另一方面在产业政策层面明确提出“有条件批准L3级车型生产准入”，并在2025年年末推动首批L3车型取得准入许可并启动指定区域试点，高阶自动驾驶正式进入受监管框架下的规模化应用阶段。同时，“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持续推进，为智能驾驶在限定场景下的规模化应用提供基础设施与协同管理支撑。汽车电子作为智能化核心支撑，占整车成本持续提升，在软件定义汽车趋势下，大模型应用、舱驾一体等技术快速迭代。政策端持续护航，叠加智能座舱较智能驾驶落地难度更低，成为车企差异化竞争焦点，带动汽车电子行业保持高速增长。

### **(2) 本土汽车电子企业竞争力显著提升**

2025年国内汽车电子产业技术成熟度大幅提升，在政策引导与国产替代浪潮下，本土企业加速切入全球供应链。一方面，依托工程师红利与国际合作经验，本土企业在核心技术上持续突破，7nm车规芯片实现量产，座舱域控制器、AR-HUD等产品市占率领先；另一方面，整车厂降本增效需求迫切，本土供应商凭借高性价比与快速响应能力，成为合作首选。核心器件国产化率稳步提升，全球竞争力持续增强。

### **(3) 智能座舱多屏融合与多模态交互成主流**

2025年智能座舱多屏化、联屏化趋势进一步深化，叠加多模态交互技术普及，单车显示面积与交互体验持续升级。多屏方案实现导航、车辆控制等信息分区展示，联屏设计则削弱物理分割感，提升操作便利性；同时服务对象从驾驶员拓展至

全舱乘客，副驾与后排娱乐需求带动屏幕用量增长。AR-HUD、语音控制等多模态交互技术快速落地，使驾驶员视线偏离时间缩短的同时兼顾体验与安全。

### 3、公司的行业地位

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以汽车仪表产品为核心，把握汽车智能化发展趋势，坚持客户需求导向，持续开发迭代，具备成熟的汽车仪表等汽车电子产品研发能力、生产能力和服务保障能力。

客户开拓方面，由于公司的产品及服务质量稳定可靠、响应及时，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逐步得到越来越多客户的认可和信任，已经与现代汽车集团（包括其下属现代汽车、起亚汽车、现代摩比斯等）、斯特兰蒂斯集团、比亚迪、长安汽车、一汽奔腾、奇瑞集团、上汽通用五菱、上汽大众、一汽大众、上汽奥迪、上汽通用、上汽乘用车、智己、广汽集团、东风乘用车、北汽集团、HyolimXE、长信科技、吉利集团、北京现代、悦达起亚、宝腾汽车、鑫源汽车、福田汽车、庆铃汽车、江淮汽车、神龙汽车、凯翼汽车、一汽解放、金龙客车、宇通客车、中通客车、欧辉客车等多家国内外知名汽车整车厂商及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022年4月平安证券研报《德赛西威：立足智能座舱并发力自动驾驶，增长第二曲线勾勒清晰》披露2020年公司在国内液晶仪表市场排名第一；2023年12月QY Research研究报告《全球车辆仪表盘市场报告2023-2029》披露全球车辆仪表盘前14强生产商市场占有率排名，公司在国内企业中排名第一、全球排名第八。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现已成为国内汽车仪表的头部企业。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全球汽车产业处于智能化、网联化转型的关键阶段，国内汽车市场产销稳步增长，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提升，智能座舱成为车企差异化竞争核心赛道。天有为紧扣行业发展趋势，以汽车仪表核心业务为根基，加速向智能座舱领域拓展，全年经营保持稳健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全球化客户布局、产品结构优化及持续研发投入，有效应对全球贸易政策不确定性等行业挑战，核心经营指标表现良好，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2025年，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品质、高效的交付能力与持续的创新实力，荣获多家主流车企及政府机构授予的多项荣誉：“一汽奔腾新奔腾同心共战奖”、“东风奕派优秀交付奖”、“安徽江淮汽车价值贡献奖”、“江苏悦达起亚优秀供应商合作共赢奖”、“凯翼汽车优秀供应商”、“芜湖长信科技优秀服务奖”、“江西五十铃2024年度合作协同奖”、“五羊本田联合共创奖”、“雅迪电动卓越创新贡献奖”等，获评2025年黑龙江省质量标杆及2025年度黑龙江省制造业单项冠军等荣誉。

截至2025年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9,754.6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192.87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持续优化内部生产管理、改进工艺技术、提升产品合格率，坚持研发创新和客户拓展；同时，公司积极主动开源节流，合理管控成本费用。公司主要推进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 1、深挖合作客户新项目，积极拓展新领域新客户

随着汽车智能化发展的需求，智能座舱产品市场前景广阔。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乘用车市场的智能化、网联化发展趋势的判断，加快在智能座舱领域产品方面的布局，紧抓行业发展新机遇，努力提高市场份额，为未来的持续增长打下坚实的基础。

同时，公司继续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拓展新客户，公司一方面与现代汽车集团、比亚迪、长安汽车、奇瑞集团、一汽奔腾、吉利集团等重点乘用车客户保持紧密沟通，确保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不断抢占原外资企业的配套份额，实现国产替代。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持续开拓国内外车企客户，并获得斯特兰蒂斯集团、上汽大众、一汽大众、上汽奥迪、上汽通用、上汽乘用车、智己、东风乘用车、北汽集团、广汽集团、一汽解放、重汽、金龙客车等相关客户多个项目定点，在手订单充裕。同时，公司与原有客户的项目合作也保持稳健拓展。公司通过积极研发新产品，拓宽产品谱系，积极部署商用车和两轮车市场的开拓战略，深入洞察了客户需求，在保证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前提下，不断拓展新客户。在两轮车领域，公司已与雅迪、爱玛、台铃、意大利比亚乔、美国北极星、钱江、春风、宗申、隆鑫、新大洲本田、大运、奔达、五羊本田、长城灵魂等多家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下一步将继续积极开拓合资品牌和外资品牌市场，争取在两轮车市场有所建树，打造企业第二增长曲线。

### 2、加强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强化企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绥化、哈尔滨、大连设立的三大研发机构及 EMC 专业实验室，形成了完善的研发流程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在智能座舱领域的技术储备，研发费用达到 2.35 亿元，同比增长 43.41%，研发队伍规模稳步扩大，研发人员数量较 2024 年末增加 411 人。研发成果方面，公司紧跟行业多屏化、智能化趋势，双联屏一体机、后排扶手屏、电动吸顶屏、旋转屏、木纹屏、域控主机等智能座舱延伸产品相继取得客户定点，产品线持续丰富。同时，公司布局两轮车复合屏仪表、彩屏仪表等新领域，为未来增长培育新动能。在技术突破上，公司针对智能座舱多模态交互需求，加强与芯片厂商、软件服务商的协同，提升产品集成与系统适配能力，有效应对行业技术快速迭代挑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知识产权布局成效显著，公司拥有境内专利 148 项，其中发明专利 64 项、实用新型专利 75 项、外观设计专利 9 项，拥有国际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29 项，重点围绕汽车仪表、车载信息娱乐系统等主营产品展开全方位知识产权布局，形成了覆盖核心产品全链条的专利保护体系，为公司产品技术壁垒构建提供了坚实的知识产权支撑。

### 3、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提高公司的市场形象与品牌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通过股东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机构投资者调研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建立良好的联系，通过强化与资本市场的双向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深度了解，持续传递投资价值，推进公司在资本市场的长期健康发展。

### 4、国际化战略加速，不断丰富产品线，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历经二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是国内汽车仪表行业的头部企业，公司未来将持续大力发展汽车仪表相关业务，在巩固国内既有市场份额的同时，努力提升全球市场份额，积极拓展国际业务，寻求海外市场的业务增长点。同时，公司将通过设立子公司和生产基地（墨西哥、韩国、摩洛哥），提升公司应对国际化客户的快速反应能力和产品就近供应能力。2025 年 6 月，公司自建的墨西哥工厂投产，主要面向北美市场客户；2025 年 9 月，公司与三锋集团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进一步开拓乘用车市场的客户，满足整车主机厂客户的供货需求，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强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积极的战略意义；2025 年 12 月，公司发布公告，拟收购德国克莱默公司 100% 股权，未来借助克莱默公司成熟的技术团队与客户资源，结合天有为的生产制造优势、严格的产品质量控

制，为欧洲高端乘用车客户提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及服务，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全球市场份额。

#### 5、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

公司治理是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根本保障。新“国九条”明确提出，“加强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监管，督促上市公司完善内控体系，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强化履职保障约束”。

根据新《公司法》规定，公司报告期内启动了相关治理架构优化工作。2025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正式决定不再设立监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监事会全部法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通过提前梳理职权清单、优化工作流程，实现监督职能无缝衔接与平稳过渡。

2025年10月，公司顺利完成职工董事增选工作：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程序，选出既代表职工利益、又具备专业素养的职工董事。

#### 6、注重投资者回报，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严格落实新“国九条”中“增强分红稳定性、持续性”的要求，未来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可持续发展。2025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4.9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98,400,000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5.06%。2025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60,000,000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占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43%。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24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43.39%。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综合考量战略规划、经营效益、资本开支及股东意愿等因素的基础上，积极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研发能力优势与前瞻性研发布局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将自主研发与技术创新视为可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团队规模达1,631人，占公司总人数的30.55%，具备产品、工艺及软件领域的全维度研发与整合能力。公司在绥化、哈尔滨、大连三地布局三大研发机构，并配套建设EMC专业实验室，能够精准洞察行业发展趋势、把握消费者购车偏好，快速响应整车厂商的多样化研发需求，为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提供坚实支撑。公司密切关注市场趋势，积极把握发展契机，将长期以来积累的汽车仪表技术迁移至两轮车、工程机械等领域，并积极布局机器人整机技术，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技术。

####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秉持“客户需求为核心”的经营理念，贯穿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市场销售及售后服务全流程。凭借同步研发设计实力、高效响应服务、稳定供货保障

及优质产品品质，经过长期市场深耕，公司树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与品牌形象，积累了大批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商及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资源，构建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并多次斩获客户授予的各类荣誉奖项，客户粘性与合作稳定性持续增强。

### 3、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严格遵循国家、行业及客户的质量管理标准，建立了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与严苛的过程控制流程，顺利通过 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等多项权威认证。供应链端，实施严格的合格供应商准入与管理机制及到货检验流程，保障原材料质量稳定；生产端，强化过程质量管控，持续优化生产工艺与技术，提升产品制造精度；交付端，建立完善的产成品检验流程，确保出库产品质量可靠。优质的产品品质与高效的配套服务赢得了下游整车厂商的广泛认可，为稳固合作关系奠定了坚实基础。

### 4、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管理总部及生产基地坐落于黑龙江省绥化市，依托区域优势，土地与人工成本具备显著竞争力。生产环节中，公司工序覆盖全面，原材料采购后自制零部件占比较高，加之核心产品汽车仪表的规模化生产效应，有效摊薄单位生产成本。同时，公司在日常运营、生产交付、财务管控等关键环节建立标准化管理体系，实现高效运营与低成本管控的有机结合，核心成本控制能力突出，相较于同行业公司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98 亿元，同比下降 10.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2 亿元，同比下降 18.8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 亿元，同比增加 1.02%。更多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参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相关内容。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997,546,850.62	4,464,653,446.28	-10.46
营业成本	2,618,139,912.22	2,881,546,550.13	-9.14
销售费用	133,543,356.23	115,134,462.24	15.99
管理费用	60,267,141.51	44,676,431.20	34.90
财务费用	-37,046,562.50	-22,675,975.6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34,578,474.68	163,574,188.73	4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494,545.00	1,056,677,710.84	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2,124,309.28	-1,143,164,933.5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565,622.22	-221,565,868.06	不适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人员增加，人工成本及日常运营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扩大研发团队规模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闲置货币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增加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采购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首发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979,833,085.49元，同比下降10.50%，营业成本2,609,680,799.10元，同比下降9.24%。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零部件	3,979,833,085.49	2,609,680,799.10	34.43	-10.50	-9.24	减少0.91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子式组合仪表	252,988,071.94	189,741,815.64	25.00	7.23	6.87	增加0.25个百分点
全液晶组合仪表	1,818,856,109.37	1,187,560,731.81	34.71	-11.10	-13.51	增加1.82个百分点
双联屏仪表	1,138,040,498.18	560,158,028.66	50.78	-30.70	-40.17	增加7.80个百分点
其他汽车电子产品及服务	769,948,406.00	672,220,222.99	12.69	47.29	73.02	减少12.98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2,021,297,231.24	1,589,623,311.03	21.36	-2.03	5.70	减少 5.75 个百分点
国外	1,958,535,854.25	1,020,057,488.07	47.92	-17.83	-25.62	增加 5.4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双联屏仪表收入及成本同比下降，主要系海外出口销量同比下降。

其他汽车电子产品及服务收入及成本同比增加，主要系汽车仪表配件、导航类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子式组合仪表	块	1,406,213.00	1,418,545.00	318,599.00	0.52	3.77	-21.45
全液晶组合仪表	块	4,183,199.00	3,904,338.00	906,045.00	5.84	1.95	41.88
双联屏仪表	块	506,390.00	523,080.00	43,240.00	-34.98	-33.78	-29.63

产销量情况说明

双联屏仪表产品生成及销售量下降，主要系本期海外产品销量下降所致。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汽车零部件	直接材料	2,049,162,562.35	78.52	2,220,230,750.94	77.22	-7.70	
	直接人工	208,761,334.69	8.00	219,259,068.51	7.63	-4.79	
	制造费用	238,193,436.58	9.13	287,741,118.32	10.01	-17.22	
	其他合同	113,563,465.48	4.35	148,117,822.67	5.15	-23.33	

履约成本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子式组合仪表	直接材料	120,795,431.32	63.66	110,969,194.10	62.50	8.85	
电子式组合仪表	直接人工	26,881,564.95	14.17	25,442,285.78	14.33	5.66	
电子式组合仪表	制造费用	30,989,253.41	16.33	30,815,308.56	17.36	0.56	
电子式组合仪表	其他合同履约成本	11,075,565.96	5.84	10,317,909.47	5.81	7.34	
小计		189,741,815.64	100.00	177,544,697.91	100.00		
全液晶组合仪表	直接材料	907,496,487.79	76.42	1,053,915,398.49	76.76	-13.89	
全液晶组合仪表	直接人工	110,026,900.34	9.26	115,484,325.25	8.41	-4.73	
全液晶组合仪表	制造费用	123,512,354.10	10.40	136,014,300.36	9.91	-9.19	
全液晶组合仪表	其他合同履约成本	46,524,989.58	3.92	67,574,234.55	4.92	-31.15	主要系全液晶组合仪表销售收入下降带动成本减少,且产品结构有所致。
小计		1,187,560,731.81	100.00	1,372,988,258.65	100.00		
双联屏仪表	直接材料	477,330,335.50	85.21	739,103,760.85	78.94	-35.42	主要系双联屏仪表销售收入下降带动成本减少,且产品结构有所变化所致。
双联屏仪表	直接人工	27,847,133.48	4.97	49,744,262.83	5.31	-44.02	
双联屏仪表	制造费用	35,937,900.49	6.42	91,132,977.81	9.73	-60.57	
双联屏仪表	其他合同履约成本	19,042,659.19	3.40	56,303,663.83	6.01	-66.18	
小计		560,158,028.66	100.00	936,284,665.32	100.00		
其他汽车电子产品及服务	直接材料	543,540,307.74	80.86	316,242,397.49	81.39	71.87	主要系其他汽车电子产品及服务销售收入上升带动成本增加,且产品结构有所变化所致。
其他汽车电子产品及服务	直接人工	44,005,735.92	6.55	28,588,194.65	7.36	53.93	
其他汽车电子产品及服务	制造费用	47,753,928.58	7.10	29,778,531.60	7.66	60.36	
其他汽车电子产品及服务	其他合同履约成本	36,920,250.75	5.49	13,922,014.82	3.58	165.19	
小计		672,220,222.99	100.00	388,531,138.56	100.00		

注：以上合计数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合并范围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的相关内容。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12,693.3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8.5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51,986.9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2.3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 B.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客户 1	1,960,950,569.82	49.27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33,543,356.23	115,134,462.24	15.99
管理费用	60,267,141.51	44,676,431.20	34.90
财务费用	-37,046,562.50	-22,675,975.6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34,578,474.68	163,574,188.73	43.41

变动原因详见“第三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34,578,474.6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34,578,474.6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8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631
-----------	-------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0.5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65
本科	996
专科	451
高中及以下	11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94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7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0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9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扩大研发团队规模,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例有所提升。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变动原因详见“第三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494,545.00	1,056,677,710.84	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2,124,309.28	-1,143,164,933.5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565,622.22	-221,565,868.06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111,943,216.07	45.82	1,297,197,922.51	25.39	216.99	注 1
应收票据	191,257,430.64	2.13	31,145,511.53	0.61	514.08	注 2
应收账款	746,254,373.41	8.32	1,240,817,368.41	24.29	-39.86	注 3
应收款项融资	300,939,744.79	3.35	213,528,205.35	4.18	40.94	注 4
预付款项	84,441,452.10	0.94	9,272,259.58	0.18	810.69	注 5
其他应收款	58,662,662.49	0.65	25,533,636.10	0.50	129.75	注 6
其他流动资产	823,297,071.14	9.17	84,738,048.14	1.66	871.58	注 7
长期股权投资	8,798,630.38	0.10	12,935,340.61	0.25	-31.98	注 8
固定资产	864,126,266.60	9.63	507,902,144.01	9.94	70.14	注 9
在建工程	127,439,100.65	1.42	215,774,439.74	4.22	-40.94	注 10
长期待摊费用	100,706,710.42	1.12	72,860,962.32	1.43	38.22	注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018,761.83	0.43	27,334,189.94	0.53	42.75	注 12
其他应付款	4,661,585.40	0.05	2,561,631.50	0.05	81.98	注 13
长期借款	63,000,000.00	0.70	159,000,000.00	3.11	-60.38	注 14
预计负债	45,235,697.56	0.50	64,828,091.70	1.27	-30.22	注 15
股本	160,000,000.00	1.78	120,000,000.00	2.35	33.33	注 16
资本公积	3,940,310,683.26	43.90	448,073,825.06	8.77	779.39	注 17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系本期首发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注 2：主要系本期客户回款中票据回款比例增加所致。

注 3：主要系本期海外收入下降所致。

注 4：本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量增加所致。

注 5：主要系部分原材料市场供应紧张，为保证供应，增加采购，预付货款所致。

注 6：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注 7：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注 8：主要系本期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亏损所致。

注 9：主要系本期增加生产设备采购，同时部分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注 10：主要系部分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注 11：主要系新增厂房装修及生产模具所致。

注 12：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所致。

注 13：主要系供应商保证金增加所致。

注 14：主要系本期偿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注 15：主要系本期收入下降，计提预计负债减少，同时支付客户质量保证金所致。

注 16：主要系本期首发上市，股本增加所致。

注 17：主要系本期首发上市，溢价发行所致。

##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469,248,805.8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23%。

###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行业格局和趋势”的内容。

## 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整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 3、 零部件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 按零部件类别

适用 不适用

零部件类别	销量			产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电子式组合仪表	1,418,545.00	1,367,048.00	3.77	1,406,213.00	1,398,935.00	0.52
全液晶组合仪表	3,904,338.00	3,829,656.00	1.95	4,183,199.00	3,952,299.00	5.84
双联屏仪表	523,080.00	789,884.00	-33.78	506,390.00	778,827.00	-34.98

## 按市场类别

适用 不适用

## 4、 新能源汽车业务

适用 不适用

## 5、 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3.44 亿元，同比增加 130.76%，主要用于境内外子公司的投资，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3、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韩国天有为、摩洛哥天有为；新设立控股子公司福建天有为。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欧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资金来源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克莱默	车载信息娱乐系统、数字座舱和车联网解决方案的研发与制造。	否	收购	100	100%	是	自有资金	尚未支付股权转让款。	/	否	2025年12月10日	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披露的公告《关于购买Krämer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合计	/	/	/	100	/	/	/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496,600.00						-2,496,600.00	43,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1,400,000,000.00	700,000,000.00	737,578.41	700,737,578.41
应收款项融资	213,528,205.35						87,411,539.44	300,939,744.79
合计	259,024,805.35				1,400,000,000.00	700,000,000.00	85,652,517.85	1,044,677,323.2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韩国天有为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摩洛哥天有为	新设	无重大影响
福建天有为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汽车智能化、网联化推动汽车电子快速发展

目前，智能化、网联化成为汽车产业的发展潮流和趋势。汽车功能定位正从单纯的出行工具逐渐向智能移动生活空间转变，车载网联通信从提供车内互联网络连接，逐步向实现车与车、路、行人及互联网等之间无线通讯和信息交换转变。在这一发展趋势下，汽车电子对整车的影响和作用越来越强，正逐渐被看作是衡量现代汽车水平的重要标准，成为开发新车型、改进汽车性能的重要技术措施。因此，汽车电子行业在汽车整车行业带动下，技术将不断发展迭代，占整车成本逐步提升，未来将保持较快增长态势。

#### 2、本土汽车电子企业竞争力快速提升

长期以来，国际大型汽车电子企业如博世、电装、大陆、伟世通等凭借在技术积累、客户资源、行业经验等方面的优势，在全球汽车电子市场份额中位居领先地位。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2020汽车电子研究报告》，全球汽车电子市场中，德、日、美企业垄断超70%，博世、电装、大陆合计市场份额超50%。国内的汽车电子市场70%左右的份额被外国企业所占有，本土企业数量较多，但市场份额只能占30%。

随着国内汽车电子产业技术的逐渐成熟，在国家政策导向引领下，一批具备头部汽车品牌配套能力的本土优质汽车电子企业，逐渐进入国内外主要汽车整车生产企业的供应链体系。一方面，得益于与全球零部件制造商合作的经验积累，以及国内工程师红利，本土供应商的技术得到了极大提升，与海外竞争对手的差距缩小；另一方面，整车厂商降本增效、汽车电子持续向中低端车型渗透的需求，使得汽车整车厂商更有动力选择优质的本土汽车电子供应商进行合作。

#### 3、智能座舱多屏化、大屏化、联屏化趋势明显

汽车智能化发展趋势下，汽车有望进化成为家庭、办公场所之外的“第三生活空间”，智能座舱中的车载屏幕承载了主要的人车交互、信息显示和导航娱乐等功能。因此，为提升信息丰富度及准确度，加强个性化和场景化建设，并支持触控、手势、生物识别等多样化交互方式，汽车内物理按键逐步减少，汽车屏幕用量增加，汽车仪表、车载信息娱乐系统等逐步向多屏化、大屏化、联屏化方向发展。同时，智能座舱服务对象也从驾驶员拓展至其他乘客，副驾驶和后排娱乐的需求，也带动汽车内屏幕用量的提升。

#### 4、智能座舱控制系统由分布式向集中式发展

随着汽车座舱内部件和屏幕数量的增加，传统的分布式架构各部件由独立的电子控制单元独立控制，成本较高且不利于座舱内各产品的集成开发和相互交互。因此，智能座舱中的控制系统逐渐由分布式向集中式架构转变，通过将汽车仪表、车载信息娱乐系统、HUD、流媒体后视镜等各个座舱部件的控制计算统一集中，由智能座舱域控制器进行集中交互和决策处理，实现智能座舱各功能平台的数据共用、无缝交互协同。

#### 5、智能化升级驱动两轮车市场增量空间持续释放

两轮车（摩托车、电动车）行业在技术升级与消费需求双重牵引下，正从传统短途代步工具向智能网联出行终端深度转型，成为车载电子技术落地的重要增量赛道，市场发展潜力与产业升级价值凸显。新国标全域落地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北

斗定位、智能安防、OTA 远程升级、车况实时监测等网联功能逐步成为标配，中高端车型更加速搭载全彩智能仪表、盲区监测等进阶电子配置，电子部件在两轮车整车成本中的占比持续提升，成为产品差异化竞争与价值升级的核心抓手。

从市场维度看，国内两轮车保有量基数庞大，存量车型智能化升级替换需求与中高端新品消费需求形成双重增长动力；海外欧美、东南亚等市场对高端智能化两轮车的进口需求旺盛，全球化市场布局空间持续扩容。技术层面，两轮车电子电气架构正从传统分布式 ECU 向中控集成、域控一体化方向演进，动力域与座舱域的协同控制成为发展趋势，同时汽车电子领域的复合屏显示、精密制造、智能控制等技术向两轮车领域下沉，为行业升级提供核心技术支撑。此外，两轮车行业对高性价比电子解决方案的核心需求，让具备成熟技术积淀、精细化成本管控能力的企业形成核心竞争优势，跨界布局的汽车电子企业凭借技术与工艺壁垒，正逐步成为两轮车电子市场的核心参与者，行业迎来全新发展机遇。

## 6、技术融合与场景落地推动产业规模化发展

机器人行业正处于技术迭代加速、应用场景持续拓展的产业化关键阶段，人形机器人、工业机器人、商用服务机器人等核心赛道多点开花，且与汽车电子领域的技术、供应链体系协同性不断深化，成为具备智能控制、精密制造能力企业的重要战略布局方向，行业整体呈现技术智能化、架构集中化、场景多元化、生态协同化的发展特征。

场景应用端，机器人从单一功能向多场景适配演进，工业机器人聚焦汽车制造、精密加工等领域的柔性生产需求，实现工序自动化与产线智能化升级；商用服务机器人覆盖换电站辅助、智慧商超、政务服务、安防巡检等多元场景；人形机器人则从实验室走向量产阶段，逐步落地家庭服务、工业辅助、康养陪护等轻量化应用场景，产业化进程持续提速。产业生态方面，跨领域技术融合成为主流，汽车电子企业可依托自动驾驶算法、电机电控、智能交互、域控架构等核心技术，实现向机器人赛道的技术复用与跨界布局；同时，机器人行业的发展推动上下游核心零部件、操作系统、场景应用方案的协同创新，形成技术共享、供应链互通的产业生态，为具备跨领域技术能力的企业创造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 1、核心业务深耕与延伸战略

①以汽车仪表主业为根基，同步推进“核心产品升级 + 业务边界拓展”。一方面，巩固全液晶仪表、双联屏仪表等核心产品的市场优势，2025 年全液晶仪表与双联屏仪表合计营收占比达 70%以上，持续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占比，夯实营收基本盘；另一方面，依托仪表领域技术积累，向智能座舱赛道深度延伸，重点布局双联屏一体机、后排扶手屏、电动吸顶屏等延伸产品，同时推进商用车域控制一体机等场景化产品落地，构建“仪表 + 智能座舱”的核心产品矩阵。此外，积极开拓两轮车复合屏仪表新赛道，已与雅迪、爱玛等头部企业建立合作，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 ②技术驱动的研发创新战略

将自主研发与技术创新作为核心驱动力，通过“加大投入、体系建设、精准布局”强化技术壁垒。研发投入持续加码，2025 年全年，研发费用达到 2.35 亿元，研发团队规模稳步扩大，同时依托绥化、哈尔滨、大连三大研发机构及 EMC 专业实验室，构建完善的研发流程体系。研发方向精准对标行业趋势，聚焦智能座舱多模态交互、多屏融合等核心技术，加强与芯片厂商、软件服务商的协同，提升产品集成与系统适

配能力；同时推进透明屏、两轮车仪表、商用车智能部件等新兴领域技术储备，为业务拓展提供技术支撑。

### ③全球化市场布局与国产替代并行战略

国内市场聚焦“国产替代”，凭借高性价比产品与快速响应能力，持续抢占外资企业配套份额，深化与比亚迪、奇瑞、吉利等本土主流车企合作，丰富客户结构；国际市场推进“本土化产能、全球客户拓展”，已投产墨西哥工厂服务北美市场，设立摩洛哥子公司辐射欧洲市场，完善全球生产与交付网络。同时，依托现代汽车集团、斯特兰蒂斯集团等现有海外客户资源，持续开拓合资及外资品牌市场，提升全球市场份额，应对贸易政策不确定性风险。

### ④成本领先与精细化运营战略

依托区域与管理优势构建成本竞争力，巩固行业地位。生产基地与管理总部位于黑龙江绥化，借助当地较低的土地与人工成本形成基础优势；通过全工序覆盖、高比例自制零部件及核心产品规模化生产，摊薄单位成本。同时，建立标准化的日常运营、生产交付及财务管控体系，推进精细化成本管控，实现运营效率提升与成本优化的双向赋能，为全球化竞争与低价策略提供支撑。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公司主要经营计划如下：

- 一、加强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以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引领细分市场发展；
- 二、利用自身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的技术及生产积淀，加快布局机器人产业链；
- 三、多措并举持续提升产品的成本竞争力，持续提升盈利水平；
- 四、增强数实融合能力，借助AI等先进技术，为研发、生产和管理赋能；
- 五、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产品解决方案，持续提高细分市场占有率；
- 六、发挥全球化布局的优势，努力成为中国汽车出海的首选合作伙伴。

上述经营目标仅为公司2026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2026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受外部环境变化、行业发展状况等诸多变化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 宏观环境及行业风险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和技术服务提供商，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主要依赖于下游汽车产业的发展。汽车行业与政治、经济等宏观环境关联度较高，全球宏观环境的周期性波动和部分国家或地区的地缘性影响等都有可能对汽车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尽管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际知名企业，有着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但如果其经营状况受到宏观环境的不利影响，将可能造成公司订单减少等状况，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2. 新兴领域和行业发展慢于预期的风险

汽车行业智能电动化、智能机器人等是目前新兴产业的主要发展趋势，但仍存在整体商业化进度慢于预期的风险。未来，公司也将持续推进新兴领域产品系的布局和新客户的开拓，并利用公司在这些新兴业务领域的优势，与上下游公司广泛合作，共同推进新兴领域业务的商业化落地。

### 3. 原材料成本风险

公司的产量和生产成本取决于公司以具有竞争力的价格采购关键原材料和零部件的能力，原材料和零部件的价格波动或供应中断可能导致成本增加和生产延误，影响产品交付，增加公司生产成本，进而损害财务状况。

#### 4、国际贸易政策风险

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境外客户主要分布在韩国、美国、斯洛伐克、印度、马来西亚、土耳其、越南、墨西哥等国家和地区。除通过 IATF16949 等行业通用认证及满足客户对供应商的要求外，公司境外销售无需履行许可、备案等程序。但由于国际形势的不断变化，各国间贸易摩擦时有发生，若未来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和地区的贸易政策、政治经济环境等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的业务拓展及经营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未来将持续密切关注境外环境变化，提前准备各项应对措施，有效控制风险。

####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境外销售金额较大，并主要以美元结算，汇率波动将会导致公司外币净敞口产生一定的汇兑损益。若汇率波动加大，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公司持续关注汇率变动情况，并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

###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客户等名称信息属于公司认定的商业秘密。公司为汽车电子零部件供应商，按照行业惯例，在与上下游开展具体业务时通常会同步签署相关保密协议，一般会约定交易双方均不对外公开涉及该交易的任何信息，因此未披露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的名称。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强化内部管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以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和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依法合规运作，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 1、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股东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享有平等地位。公司还邀请律师出席股东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会的合法有效。

#### 2、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诚实守信，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自身行为，对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正常决策程序和经营活动，没有利用其控制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与控股股东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严格履行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均做到了独立，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 3、关于公司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每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成员组成合理。专门委员会设立以来，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已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 4、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况。

#### 5、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接听投资者来电、上证E互动、接待投资者来访调研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通过上述工作的开展，公司认真听取了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战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形成了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

的企业文化，公司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公司不仅维护股东的利益，同时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和其他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做到诚实守信，公平交易，且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将生态环保要求融入发展战略和公司治理过程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使公司走上可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之路。

#### 6、取消监事会

根据新《公司法》规定，公司报告期启动了相关治理架构优化工作。2025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正式决定不再设立监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监事会全部法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通过提前梳理职权清单、优化工作流程，实现监督职能无缝衔接与平稳过渡。

#### 7、关于内控规范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覆盖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各类风险。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关键过程、各个关键环节，各项制度均能得到有效执行，在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事务、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和授权审批等重点控制事项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此提高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作效率，保护了广大投资者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文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吕冬芳女士担任总经理。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通过《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合理确定董事会和总经理的职权；通过《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相关安排具有合理性。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王文博	董事长	男	55	2022.2.22	2028.4.7	64,320,416	64,320,416	0	-	60.00	否
吕冬芳	董事	女	52	2022.2.22	2028.4.7	39,048,603	39,048,603	0	-	48.00	否
	总经理										否
单利春	董事	男	38	2022.2.22	2028.4.7			0	-	40.62	否
	副总经理										否
刘志伟	独立董事	男	60	2022.12.22	2028.4.7			0	-	6.00	否
王栋	独立董事	男	52	2022.12.22	2028.4.7			0	-	6.00	否
张树申	副总经理	男	42	2022.2.22	2028.4.7			0	-	92.31	否
祁天存	副总经理	男	42	2022.2.22	2028.4.7			0	-	79.62	否
刘济玉	副总经理	男	48	2022.2.22	2028.4.7			0	-	37.74	否
温洪亮	副总经理	男	37	2022.2.22	2028.4.7			0	-	39.98	否
魏成禹	副总经理	男	44	2022.2.22	2028.4.7			0	-	40.56	否
付晓艳	副总经理	女	50	2022.2.22	2028.4.7			0	-	35.67	否
孔凡东	副总经理	男	47	2022.2.22	2028.4.7			0	-	35.52	否
于洪波	财务负责人	男	51	2022.2.22	2028.4.7			0	-	38.25	否
张智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22.2.22	2028.4.7			0	-	27.17	否
张福广	副总经理	男	41	2025.5.28	2028.4.7			0	-	27.23	否

刘洋	副总经理	男	29	2025.5.28	2028.4.7			0	-	20.04	否
合计	/	/	/	/	/	103,369,019	103,369,019	0	/	634.71	/

注：1、以上报酬总额包含奖金；2、上表中与“持股数”相关均为直接持股数量，不包括间接持股；3、张福广先生与刘洋先生于2025年5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其薪酬为2025年5月-12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文博	王文博先生，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王文博先生自1989年9月至1994年3月任山东齐鲁石化公司胜利炼油厂技术员；1994年3月至1997年12月任哈尔滨风华机械厂工程师、副所长；1997年12月至2001年5月任哈尔滨天有仪表厂厂长；2001年5月至2003年5月任哈尔滨天有为电子仪表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3年5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董事长。王文博先生曾获得首批“龙江科技英才”荣誉称号，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发明奖）等。
吕冬芳	吕冬芳女士，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吕冬芳女士自2001年5月至2003年5月任哈尔滨天有为电子仪表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2003年5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监事；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董事、总经理。吕冬芳女士系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
单利春	单利春先生，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单利春先生自2008年6月至2011年3月任天有为有限技术员；2011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天有为有限项目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天有为有限总经理助理；2016年2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副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董事、副总经理。单利春先生分管天有为总部的研发工作。
刘志伟	刘志伟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刘志伟先生自1988年8月至1994年9月担任黑龙江省土畜产进出口集团公司职员；1994年9月至2000年10月担任黑龙江金马律师事务所律师；2000年10月至2003年1月担任哈尔滨中正法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3年1月至2014年7月担任黑龙江朗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4年7月至今担任黑龙江朗信银龙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2年12月至今任天有为独立董事。
王栋	王栋先生，197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王栋先生自1995年8月至2000年1月担任东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0年4月至2004年2月担任哈尔滨中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6月至2015年6月担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分所、黑龙江分所所长；2012年5月至2017年12月担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所长；2018年1月至2020年12月担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所长；2021年1月至今担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所长；2022年12月至今任天有为独立董事。
张树申	张树申先生，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张树申先生自2009年5月至2011年8月任天有为有限硬件工程师；2011年9月至2013年5月任天有为有限项目组组长；2013年6月至2016年3月任天有为有限项目主管；2016年4月至2017年4月任天有为有限总经理助理；2017年4月至2019年1月任天有为有限副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22年2月任哈尔滨研究院院长，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副总经理、哈尔滨研究院院长。张树申先生分管天有为哈尔滨研究院的研发工作。
祁天存	祁天存先生，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祁天存先生自2006年11月至2011年6月任哈尔滨威帝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软、硬件工程师；2011年7月至2012年5月任新晔电子（香港）有限公司现场应用工程师；2012年6月至2016年3月任天有为有限软件工程师；2016年3月至2019年1月任天有为有限研究院负责人；2019年1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哈尔滨研究院副院长；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副总经理、哈尔滨研究院副院长。祁天存先生分管天有为哈尔滨研究院的研发工作。
刘济玉	刘济玉先生，197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刘济玉先生自2003年9月至2008年4月任大连松下通信软件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2008年4月至2012年10月任日冲信息（大连）有限公司项目组长；2012年10月至2015年5月任大连国宁电子有限公司法人、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8年8月任大连东显电子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8年8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大连研究院院长；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副总经理、大连研究院院长。刘济玉先生分管天有为大连研究院的研发工作。
温洪亮	温洪亮先生，198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温洪亮先生自2010年3月至2013年3月任天有为有限结构工程师；2013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天有为有限结构组长；2015年1月至2017年9月任天有为有限总经理助理；2017年10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副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副总经理。温洪亮先生分管天有为总部的研发工作。
魏成禹	魏成禹先生，198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魏成禹先生自2002年3月至2006年8月任哈尔滨升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经理；2006年8月至2008年6月从事个体经营业务；2008年6月至2012年6月任天有为有限车间主任；2012年6月至2017年10月任天有为有限质量部长；2017年10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副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副总经理。魏成禹先生分管天有为的质量控制工作。
付晓艳	付晓艳女士，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付晓艳女士自1999年9月至2000年4月任绥化市兴和朝鲜族乡中学任教师；2000年4月至2004年2月任绥化市北林区双河镇镇政府微机员；2004年2月至2008年7月任天有为有限电路板车间组长；2008年7月至2015年5月任天有为有限车间主任；2015年5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副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副总经理。付晓艳女士分管天有为的生产工作。
孔凡东	孔凡东先生，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孔凡东先生自2005年5月至2007年8月任天有为有限车间主任；2007年9月至2009年12月任天有为有限项目经理；2010年1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副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副总经理。孔凡东先生分管天有为的生产工作。
于洪波	于洪波先生，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于洪波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20年4月历任航天科工哈尔滨风华有限公司会计员、分公司计财部部长、综合管理部部长，总公司财务副部长、经营计划部副部长；2020年4月至2020年12月任天有为有限会计；2021年1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财务负责人；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财务负责人。
张智	张智先生，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张智先生自2013年8月至2019年7月任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7月至2021年6月任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及产权管理岗职员；2021年6月至2022年2月任天有为有限董事会秘书；2022年3月至今任天有为董事会秘书。
张福广	张福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12月加入天有为，历任技术部技术员、项目经理、产品认证组长、总经理助理，体系部负责人，2025年5月至今任天有为副总经理。
刘洋	刘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出生，本科学历，2016年7月加入天有为，历任产品工程师、项目组长、项目部长，技术部项目总监，2025年5月至今任天有为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文博	天乐达	董事	2022年6月	至今
	福建天有为	董事长	2025年9月	至今
吕冬芳	天乐达	董事、总经理	2022年6月	至今
	方缘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10月	至今
	柳州天有为	执行董事	2017年12月	至今
	湖北天有为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9月	至今
单利春	天有一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9月	至今
刘志伟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0月	至今
	黑龙江朗信银龙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4年7月	至今
王栋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至今
	哈尔滨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7月	至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8月	至今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所长	2021年1月	至今
	哈尔滨空港保税投资发展集团	董事	2024年12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同意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高级管理人
------------------	--

	员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审核后，分别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除董事长、独立董事外，公司不向董事支付董事薪酬，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公司其他岗位职务的公司董事，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上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634.71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在公司发放薪酬或津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考核依据主要为当年度公司业绩、岗位职责、满意度评价等，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财务部组织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涉及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涉及

####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文博	董事长	选举	换届
吕冬芳	董事	选举	换届
单利春	董事	选举	换届
刘志伟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王栋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吕冬芳	总经理	聘任	换届
单利春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张树申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祁天存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刘济玉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温洪亮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魏成禹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付晓艳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孔凡东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于洪波	财务负责人	聘任	换届
张智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换届
张福广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刘洋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刘志伟	是	7	7	5	0	0	否	3
王栋	是	7	7	5	0	0	否	3
王文博	否	7	7	0	0	0	否	3
吕冬芳	否	7	7	0	0	0	否	3
单利春	否	7	7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栋（主任委员）、王文博、刘志伟
提名委员会	刘志伟（主任委员）、吕冬芳、王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栋（主任委员）、吕冬芳、刘志伟
战略委员会	王文博（主任委员）、刘志伟、王栋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2月19日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至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2025年4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2025年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2025年8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2025年10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 (三)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8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在摩洛哥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2025年9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2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查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查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2025年4月7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查公司总经理候选人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2025年5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2025年9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五)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2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2025年4月7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152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33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380
销售人员	115
技术人员	1,625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105
营运人员	88
合计	5,33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78
本科	1,153
专科	661
专科以下	3,447
合计	5,339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以岗位工资制为主，绩效工资、创新奖励、特殊贡献奖励、股权激励等多位一体的薪酬制度。公司建立了符合市场化改革要求的福利保障体系，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落实五险一金参保缴费。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企业科研实力与创新动能，公司多措并举强化人才建设工作：一方面积极拓宽引才渠道、加大引才力度、优化人才结构，组建契合公司业务需求的专业化科研团队；另一方面高度重视人才培育，构建分层分类的培养体系。针对在职员工，通过专家讲座、专业研习小组、内外部课程培训、专题会议研讨、线上线下融合教学等多元形式，全方位提升其专业素养与业务能力；针对新入职员工，依托多年沉淀的“传、帮、带”成熟培养模式，为其配备专属工作指导人并发放培训津贴，同时建立全面系统的考核机制，搭建清晰通畅的职业上升通道。

此外，公司持续完善激励与晋升体系，充分激发员工科研创新的主动性与创造性，为提升企业科研能力、增强创新活力筑牢人才根基。

经过长期系统化的团队建设与人才培育，公司已打造出一支高水平、专业化且科研创新能力突出的研发梯队，以及经验丰富、技术精湛的技术与生产队伍，形成科研型、创新型、技术型、协作型兼具的复合型人才矩阵，为公司战略目标的稳步实现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了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股东价值、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方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

公司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公司在上市后前三年内，将采取现金分红、股票股利或者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并优先选择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分配。在留足法定公积金后，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如在公司上市后前三年内公司经营业绩快速增长，董事会可以在现金分红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与股本规模的匹配情况择机发放股票股利；也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00,000,00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1,928,712.3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3.3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00,000,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3.39

注：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3.39%。

#### (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	400,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 金额(3)=(1)+(2)	400,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921,928,712.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43.3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1,928,712.3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 润	2,518,434,732.53

注：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故上表数据仅填报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数据。

####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符合公司具体情况的绩效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指导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结合公司计划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以及地区的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指导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办组织实施，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提出年度绩效奖金方案。独立董事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表审核意见。

##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经营、优化治理、管控风险，强调内部控制的力度与效率，重视相关责任的权责及落实，树立风险防范意识，保证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完整合规、有效可行，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和评价。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2025年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治理质量水平。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控制度和各项政策强化子公司监督管理，建立了长效科学的控制机制，对子公司的组织架构、资源配置、资产经营、投资运作等进行风险控制；通过制度流程制定、授权审批、绩效考核等手段对子公司运营进行指导、监督和服务，子公司在母公司总体方针和战略规划下，独立经营、独立核算、自主管理，合法合规运作。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认为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实际运作监管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3	公益事业及助学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3	公益事业及助学捐赠
物资折款（万元）	0	/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备注 1	备注 1	备注 1	是	备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备注 2	备注 2	备注 2	是	备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备注 3	备注 3	备注 3	是	备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 相关的承诺	关于股份 回购和股 份购回的 措施和承 诺	备注 4	备注 4	备注 4	否	备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 相关的承诺	关于不存 在欺诈发 行及虚假 记载、误 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 漏的承诺	备注 5	备注 5	备注 5	否	备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 相关的承诺	关于填补 被摊薄即 期回报的 措施及承 诺	备注 6	备注 6	备注 6	否	备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备注 7	备注 7	备注 7	否	备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备注 8	备注 8	备注 8	否	备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备注 9	备注 9	备注 9	否	备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备注 10	备注 10	备注 10	否	备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备注 11	备注 11	备注 11	否	备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的承诺	备注 12	备注 12	备注 12	否	备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备注 13	备注 13	备注 13	否	备注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备注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 （一）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文博、吕冬芳，王文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长，吕冬芳为公司的董事、总经理，二人就股份锁定事项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发行人办理完毕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上述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4、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5、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前述承诺。

6、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上述第 1 至第 4 项关于股份锁定、减持价格的承诺不因本人在所涉期间内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8、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文博、吕冬芳，王文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长，吕冬芳为公司的董事、总经理，二人就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业绩下滑情形下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如下：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 6 个月。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 6 个月。

上述“净利润”以发行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届时所持股份”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 （二）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其就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发行人办理完毕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5、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其就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业绩下滑情形下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如下：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 6 个月。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 6 个月。

上述“净利润”以发行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届时所持股份”指本企业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 （三）申报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的承诺

发行人提交发行申请前十二个月内的新增股东黑龙江创投、绥化创源、长信智汽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发行人办理完毕本企业向发行人现金增资所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通过现金增资取得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自发行人办理完毕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4、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四）其他非自然人股东的承诺

其他非自然人股东天有一号至九号就股份锁定事项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发行人办理完毕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5、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五）间接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单利春、孙永富、宋鑫鑫、商立伟、张树申、祁天存、刘济玉、温洪亮、魏成禹、付晓艳、孔凡东、于洪波和张智，上述人员就其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前述承诺。

3、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上述第 1 项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在所涉期间内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5、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备注 2：关于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 **（一）控股股东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王文博就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人作为发行人的主要股东，严格遵守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所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 **3、减持股份的价格和数量**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在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的预期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金额。为保持对发行人的控制权稳定及日常经营的稳定，除为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比例的股票外，无其他减持意向，且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稳定发行人股价等各方面因素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4、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如有）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合计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5%期间，若本人拟减持所持首发前股份，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在实施

减持前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本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期间，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之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应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 5、遵守届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则的相关规定

在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时，本人亦将遵守本人届时应遵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 6、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的，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

(2) 上述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本人将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如有），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 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责任承担主体及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控股股东王文博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吕冬芳，吕冬芳就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人作为发行人的主要股东，严格遵守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所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 3、减持股份的价格和数量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在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的预期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金额。为保持对发行人的控制权稳定及日常经营的稳定，除为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比例的股票外，无其他减持意向，且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稳定发行人股价等各方面因素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4、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如有）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合计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5% 期间，若本人拟减持所持首发前股份，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在实施减持前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本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期间，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之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应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 5、遵守届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则的相关规定

在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时，本人亦将遵守本人届时应遵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 6、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的，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

（2）上述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本人将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如有），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责任承担主体及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备注 3：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终止条件**

##### **1、启动条件**

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自公司披露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开始计算，如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披露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事项的，则相应调整每股净资产，下同），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本预案在十个交易日内制订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并公告，并在履行完毕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

公司、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将依照审批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

##### **2、终止条件**

自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继续执行稳定股价方案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或将违反当时有效的相关禁止性规定的。

#### **（二）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

1、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会将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的 30 个交易日内召开会议，明确具体的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并履行完毕关于股份回购的内部决策程序。在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回购股份相关程序。

2、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原则上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且回购的价格原则上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三）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措施**

1、公司已实施完毕稳定股价措施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控股股东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所有应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公司上市后控股股东从公司所获得的税后利润的 10%。

### **（四）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措施**

1、公司及控股股东已实施完毕稳定股价措施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所有应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2、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或津贴的 20%，但不超过 50%。

### **（五）未履行稳定股价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扣留或扣减应向其支付的分红代为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公司有权扣减应向其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其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 **（六）效力**

1、本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

2、本预案生效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具承诺，承诺接受本预案的约束，积极履行预案所规定的义务或者按照预案规定的程序确定的义务。

3、本预案对公司聘任的新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聘任，视同接受本预案的约束。公司在聘任新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应要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承诺书，承诺接受本预案的约束。

#### **（七）相关主体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 **1、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1、本公司认可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已经完全知悉和明白该等措施的内容和法律效力。

2、本公司将无条件遵守《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预案》中涉及本公司的各项义务。

3、本声明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2、控股股东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王文博承诺如下：

“1、本人已经审阅发行人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下称“《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已经完全知悉和明白该等措施的内容和法律效力，本人愿意遵守。

2、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后，本人将积极促使董事会依据《预案》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并提出符合《预案》规定的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并促使董事会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3、在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经发行人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如相关措施包括发行人控股股东增持发行人的股票的，本人将按照相关决议内容和《预案》规定的方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4、本人同意接受和遵守如下约束措施：如本人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而未采取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扣留或扣减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代为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5、本声明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3、非独立董事的承诺

发行人非独立董事承诺如下：

“1、本人已经审阅发行人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下称“《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已经完全知悉和明白该等措施的内容和法律效力，本人愿意遵守。

2、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后，本人将积极履行董事义务，促使董事会依据《预案》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并提出符合《预案》规定的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并促使董事会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3、在发行人董事会对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时，本人将依法对董事会提出的符合《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投赞成票。

4、在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经发行人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如相关措施包括发行人董事增持发行人的股票的，本人将按照相关决议内容和《预案》规定的方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5、本人同意接受和遵守如下约束措施：如本人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而未采取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公司有权扣减应向本人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为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6、本声明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4、独立董事的承诺**

发行人独立董事承诺如下：

“1、本人已经审阅发行人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下称“《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已经完全知悉和明白该等措施的内容和法律效力。

2、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后，本人将积极履行董事义务，促使董事会依据《预案》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并提出符合《预案》规定的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并促使董事会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3、在发行人董事会对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时，本人将依法对董事会提出的符合《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投赞成票。

4、本声明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5、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已经审阅发行人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下称“《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已经完全知悉和明白该等措施的内容和法律效力，本人愿意遵守。

2、在有关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经发行人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如相关措施包括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发行人的股票的，本人将按照相关决议内容和《预案》规定的方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3、本人同意接受和遵守如下约束措施：如本人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而未采取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公司有权扣减应向本人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为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4、本声明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备注 4：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 **（一）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就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如下：

“1、当《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时，本公司将及时履行回购股份的义务。

2、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机构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本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文博、实际控制人吕冬芳就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如下：

“1、当《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时，本人将按照所出具的《关于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声明承诺》，促使发行人及时履行回购发行人股份的义务，或由本人参与回购发行人股份。

2、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机构认定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三）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就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如下：

“1、当《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时，本企业将按照所出具的《关于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声明承诺》，促使发行人及时履行回购发行人股份的义务，或由本企业参与回购发行人股份。

2、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机构认定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督促发行人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章程

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如下：

“1、当《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时，本人将按照所出具的《关于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声明承诺》，促使发行人及时履行回购发行人股份的义务，或由本人参与回购发行人股份。

2、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机构认定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备注 5：关于不存在欺诈发行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 **（一）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的承诺如下：

“1、本公司确认，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公司确认，除招股说明书等已披露的申请文件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本次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文博、实际控制人吕冬芳的承诺如下：

“1、本人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人确认，除招股说明书等已披露的申请文件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影响本次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三）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承诺如下：

“1、本企业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企业确认，除招股说明书等已披露的申请文件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影响本次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如下：

“1、本人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人确认，除招股说明书等已披露的申请文件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影响本次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备注 6：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 **（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通过各种方式，增厚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

“1、积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规范内部控制，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公司已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竞争优势、拓宽市场，努力实现收入水平和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2、提升研发技术和优化营销体系，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品创新，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种类，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同时公司将以现有的营销体系为发展基石，通过不断增进的技术产品优势，以及不断优化的销售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增强品牌影响力，实现客户数量和质量的同时同步良性发展。同时，公司将积极培育和开拓海外市场，以领先技术和优秀产品为基础，充分发挥与战略合作伙伴的协同优势，促进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

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力，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谨慎和高效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 4、保证募集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有效合理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上述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以及相关信息的披露进行了明确的规定，能够合理保证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安全，防止募集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或挪用。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保证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 （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 5、完善利润分配制度，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强化公司回报股东的意识，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考虑因素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健全了公司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

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完善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机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采取现金分红等方式分配股利，吸引投资者并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本公司承诺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本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本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并向投资者致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 （二）控股股东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王文博就公司本次发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3、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或实施细则，而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4、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三）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文博、吕冬芳就公司本次发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3、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或实施细则，而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4、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四）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承诺如下：

“1、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企业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3、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或实施细则，而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企业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企业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4、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本次发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如下：

“1、承诺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议案》中所述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切实履行公司制订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届时将依据有权主管部门的认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 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或实施细则，而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备注 7：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 **（一）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下：

“本次发行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本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股东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二）控股股东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王文博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下：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发行人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股东利益；本人将依据上述利润分配政策在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三）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文博、吕冬芳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下：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发行人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股东利益；本人将依据上述利润分配政策在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四）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下：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企业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发行人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股东利益；本企业将依据上述利润分配政策在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备注 8：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 **（一）发行人的承诺**

本公司已针对本次发行上市出具了各项声明承诺，并在招股说明书中予以披露，现本公司就未履行该等声明承诺的约束措施声明并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积极接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本公司将：

（1）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

（2）如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本公司及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无法对已有承诺作出履行的，本公司将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如需），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且责任主体及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二）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博、吕冬芳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现就未履行该等声明承诺的约束措施声明并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积极接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本人将：

（1）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

（2）如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本人无法对已有承诺作出履行的，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如有），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责任主体及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发行人等主体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且本人负有直接责任的，本人也将执行上述约束措施。

4、本声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三）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现就未履行该等声明承诺的约束措施声明并承诺如下：

“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积极接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本企业将：

（1）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

（2）如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本企业无法对已有承诺作出履行的，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如有），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责任主体及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发行人等主体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且本企业负有直接责任的，本企业也将执行上述约束措施。

4、本声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四）控股股东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王文博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现就未履行该等声明承诺的约束措施声明并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积极接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本人将：

(1)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

(2) 如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本人无法对已有承诺作出履行的，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如有），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 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责任主体及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五）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承诺**

除控股股东王文博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吕冬芳，现就未履行该等声明承诺的约束措施声明并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积极接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本人将：

(1)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

(2) 如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本人无法对已有承诺作出履行的，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如有），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 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责任主体及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六）发行人其他股东的承诺**

发行人其他股东黑龙江创投、绥化创源、长信智汽、天有一号至九号就未履行该等声明承诺的约束措施声明并承诺如下：

“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积极接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本企业将：

（1）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

（2）如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导致本企业无法对已有承诺作出履行的，经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后，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如有），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责任主体及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发行人等主体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且本企业负有直接责任的，本企业也将执行上述约束措施。

4、本声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积极接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本人将：

(1)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

(2) 如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本人无法对已有承诺作出履行的，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如有），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 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责任主体及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发行人等主体未能履行、未能完全履行或未能按时履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各项声明承诺，且本人负有直接责任的，本人也将执行上述约束措施。

4、本声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备注 9：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发行人关于股东信息披露情况做出以下专项承诺：

“1、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适当资格，该等股东不属于法律法规禁止持股的主体，亦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通过该等股东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3、本公司上述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 备注 10：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一）控股股东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王文博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声明，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已向天有为准确、全面地披露了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企业，本人以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企业未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天有为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

2、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实质上受本人控制的企业（天有为控制的企业除外，下称“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对天有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以下简称‘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背本承诺之内容，从事与天有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且该等业务与天有为主营业务存在竞争性、替代性的（该等业务以下简称‘相竞争业务’，该等从事相竞争业务的主体以下简称‘竞争方’），本人将在知悉该等情形后及时书面通知天有为，并结合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促使天有为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相竞争业务是否对天有为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等相关事项。“重大不利影响”的判断标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有效的相关规则执行。

4、就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本人将在沟通利益相关方后，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减少竞争方的相竞争业务规模、调整其业务方向等方式，将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规模降低至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允许的范围内。

5、本人保证遵循有关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确保天有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6、本函件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本函件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和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如有）控制天有为期间有效。”

### （二）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博、吕冬芳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声明，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已向天有为准确、全面地披露了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企业，本人以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企业未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天有为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

2、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实质上受本人控制的企业（天有为控制的企业除外，下称“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对天有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以下简称“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背本承诺之内容，从事与天有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且该等业务与天有为主营业务存在竞争性、替代性的（该等业务以下简称“相竞争业务”，该等从事相竞争业务的主体以下简称“竞争方”），本人将在知悉该等情形后及时书面通知天有为，并结合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促使天有为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相竞争业务是否对天有为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等相关事项。“重大不利影响”的判断标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则执行。

4、就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本人将在沟通利益相关方后，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减少竞争方的相竞争业务规模、调整其业务方向等方式，将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规模降低至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允许的范围内。

5、本人保证遵循有关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确保天有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6、本函件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本函件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和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如有）控制天有为期间有效。”

### **（三）实际控制人的其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作出如下承诺：

“1、本企业声明，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已向天有为准确、全面地披露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企业，本企业以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企业未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天有为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

2、本企业承诺，本企业及本企业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实质上受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天有为控制的企业除外，下称“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

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对天有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以下简称‘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背本承诺之内容，从事与天有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且该等业务与天有为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性、替代性的（该等业务以下简称‘相竞争业务’，该等从事相竞争业务的主体以下简称‘竞争方’），本企业将在知悉该等情形后及时书面通知天有为，并结合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促使天有为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相竞争业务是否对天有为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等相关事项。“重大不利影响”的判断标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则执行。

4、就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本企业将在沟通利益相关方后，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减少竞争方的相竞争业务规模、调整其业务方向等方式，将重大不利影响的相竞争业务规模降低至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允许的范围内。

5、本企业保证遵循有关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确保天有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6、本函件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本函件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或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如有）控制天有为期间有效。”

#### **备注 11：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 **（一）控股股东的承诺**

为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王文博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天有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本人应尽的忠实和勤勉责任。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和律师工作报告等申报文件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与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3、如果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天有为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

组织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天有为所任职务，就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与本人或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进而侵犯天有为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4、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向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届时将依据有权主管部门的认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本人亦不转让本人届时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天有为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

6、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依据所应遵守的相关规则作为天有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 **（二）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博、吕冬芳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天有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本人应尽的忠实和勤勉责任。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和律师工作报告等申报文件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与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3、如果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天有为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天有为所任职务，就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与本人或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进而侵犯天有为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4、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向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届时将依据有权主管部门的认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本人亦不转让本人届时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天有为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

6、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依据所应遵守的相关规则作为天有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 **（三）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为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作出如下承诺：

“1、本企业将善意履行作为天有为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天有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天有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天有为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企业提名的天有为董事（如有）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实和勤勉责任。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和律师工作报告等申报文件披露的情形外，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与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3、保证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今后原则上不与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天有为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就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与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天有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天有为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4、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向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造成损失，本企业届时将依据有权主管部门的认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本企业亦不转让本企业届时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天有为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

6、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依据所应遵守的相关规则作为天有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天有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本人应尽的忠实和勤勉义务。

2、保证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今后原则上不与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天有为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天有为所任职务，就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进而侵犯天有为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3、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者经济组织将不会向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天有为及其下属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届时将依据有权主管部门的认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本人亦不转让本人届时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天有为的股份（如有），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

5、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依据所应遵守的相关规则作为天有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 备注 12：关于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的承诺

### （一）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全部下属公司（子公司、分支机构等）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

2、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全部下属公司（子公司、分支机构等）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中国境内或境外的任何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税务、社会保险、公积金、外汇、人民银行、商务、质量技术监督、海关、规划、土地、房地产、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的主管部门，或相应的中国境外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3、截至本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未曾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4、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公司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的情形，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

5、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公司不存在曾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发行申请，但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不存在不符合发行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核准的情形；不存在以不正当手段干扰中国证监会及其发行审核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审核工作的情形；不存在伪造、变造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的情形；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6、截至本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7、本公司确认上述事项真实、无虚假陈述，如因违反上述内容导致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向其做出补偿或赔偿。”

### （二）控股股东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王文博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发生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案件，亦不存在发生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前但仍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案件；截至本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事项。

2、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本人不存在被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3、本人确认上述事项真实、无虚假陈述，如因违反上述内容导致发行人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地向其做出补偿或赔偿。”

### **（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承诺**

除控股股东王文博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吕冬芳，承诺如下：

“1、本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发生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案件，亦不存在发生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前但仍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案件；截至本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事项。

2、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本人不存在被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3、本人确认上述事项真实、无虚假陈述，如违反上述内容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 **（四）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博、吕冬芳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发生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案件，亦不存在发生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前但仍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案件；截至本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事项。

2、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本人不存在被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3、本人确认上述事项真实、无虚假陈述，如因违反上述内容导致发行人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届时将依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认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五）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作出如下承诺：

“1、本企业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未发生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案件，亦不存在发生在2020年1月1日以前但仍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案件；截至本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事项。

2、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本企业不存在被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3、本企业确认上述事项真实、无虚假陈述，如因违反上述内容导致发行人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届时将依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认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未发生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案件，亦不存在发生在2020年1月1日以前但仍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案件；截至本声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事项。

2、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本人不存在被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3、本人确认上述事项真实、无虚假陈述，如因违反上述内容导致发行人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届时将依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认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备注 13：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 **（一）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确认，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投资者的责任。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文博、实际控制人吕冬芳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投资者的责任。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三）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缘合伙、喜瑞合伙、天有为咨询作出如下承诺：

“1、本企业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投资者的责任。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投资者的责任。

3、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娜、孙启凯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王娜（3）、孙启凯（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24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1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保本型、低风险	700,000,000.00	0.00

注：未到期余额为本金金额。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2、委托贷款情况

###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年4月18日	374,000	352,694.18	300,436.57	52,257.61	148,475.94	8,315.79	42.10	15.91	148,475.94	42.10	35,551.75
合计	/	374,000	352,694.18	300,436.57	52,257.61	148,475.94	8,315.79	42.10	15.91	148,475.94	42.10	35,551.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01,631.90	23,487.40	23,487.40	23.11	2027年4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能座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63,194.72	14,706.86	14,706.86	23.27	2027年4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哈尔滨全球汽车电	研发	否	是,此项目未取	77,500.00	11,637.41	11,637.41	15.02	2028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10,058.20	73.96	73.96	0.74	2028年4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90,000.00	90,254.53	90,254.53	100.28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韩国汽车电子工厂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否	10,309.36	8,315.79	8,315.79	80.66	2028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352,694.18	148,475.94	148,475.94	/	/	/	/	/	/	/	/	

注：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如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追加投资哈尔滨全球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在建项目	41,948.25	0	0	详见《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额和新增募投项目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25-004）
新建韩国汽车电子工厂建设项目	新建项目	10,309.36	8,315.79	80.66	详见《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额和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4）
合计	/	52,257.61	8,315.79	/	/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年5月29日	调增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35,551.75	0	哈尔滨全球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为满足公司发展战略的规划，将建设项目地点从黑龙江省绥化市变更成哈尔滨市，并使用超募资金 41,948.25 万元增加投资额。本次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调整，旨在实现研发	0	注 1

						资源的高效整合与协同创新，便于引进行业先进技术人才，促进与高校技术共享与协作，有助于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增强产品开发及测试验证能力。		
--	--	--	--	--	--	---	--	--

注 1：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5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额和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额和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4）。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28,504.53万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891.51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前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完成置换。

##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年5月28日	28	2025年6月24日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17.5	否

##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天有为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天有为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天有为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00	100.00	+7,456,348			-718,386	6,737,962	126,737,962	79.2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444,058	2.04	+2,142,054			-3,018	2,139,036	4,583,094	2.86
3、其他内资持股	117,555,942	97.96	+5,312,435			-713,509	4,598,926	122,154,868	76.3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186,923	11.82	+5,302,392			-703,466	4,598,926	18,785,849	11.7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3,369,019	86.14	+10,043			-10,043	0	103,369,019	64.61
4、外资持股			+1,859			-1,859	0	-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859			-1,859	0	-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2,543,652			+718,386	33,262,038	33,262,038	20.79
1、人民币普通股			+32,543,652			+718,386	33,262,038	33,262,038	20.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00	+40,000,000				40,000,000	160,000,000	100.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90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40,000,000股普通股，并于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0,000,000股增加至160,000,000股。

2025年10月24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718,386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120,000,000股增加至160,000,000股，增加了33.33%，使得报告期内每股收益被摊薄，募集资金到账，使得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加。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文博	-	-	64,320,416	64,320,416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8-04-24
吕冬芳	-	-	39,048,603	39,048,603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8-04-24
黑龙江方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421,585	3,421,585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8-04-24
安和（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长信智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172,495	2,172,495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天有为六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093,275	2,093,275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天有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692,325	1,692,325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8-04-24
绥化市创源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	-	1,357,811	1,357,811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喜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303,499	1,303,499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8-04-24
黑龙江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1,086,247	1,086,247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1,069,518	1,069,518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	2026-04-24
东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1,069,518	1,069,518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	2026-04-24
广州盈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广祺柒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069,518	1,069,518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	2026-04-24
深圳安鹏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	-	1,069,518	1,069,518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天有为一号企	-	-	1,018,885	1,018,885	首次公开发	2026-04-24

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行前限售	
赛格威科技有限公司	-	-	855,614	855,614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	2026-04-24
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通商惠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855,614	855,614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	2026-04-2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	-	534,759	534,759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天有为七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425,042	425,042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天有为八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79,420	379,42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天有为三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61,171	361,171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天有为九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52,047	352,047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天有为五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32,274	332,274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天有为四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23,915	323,915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黑龙江天有为二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10,990	310,99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	2026-04-24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	-	213,903	213,903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	2026-04-24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中比例限售股份	-	718,386	718,386	0	首发其他网下限售	2025-10-24
合计		718,386	127,456,348	126,737,962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5-04-14	93.50	4,000	2025-04-24	4,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90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40,000,000股普通股，并于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发行完成后，股东结构变化情况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化情况”中（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公司资产及负债结构变化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之表述。

##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7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9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王文博	0	64,320,416	40.20	64,320,416	无	-	境内自然人
吕冬芳	0	39,048,603	24.41	39,048,603	无	-	境内自然人
黑龙江方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421,585	2.14	3,421,585	无	-	其他

安和(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长信智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172,495	1.36	2,172,495	无	-	其他
黑龙江天有为六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93,275	1.31	2,093,275	无	-	其他
黑龙江天有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92,325	1.06	1,692,325	无	-	其他
绥化市创源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0	1,357,811	0.85	1,357,811	无	-	国有法人
黑龙江喜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03,499	0.81	1,303,499	无	-	其他
黑龙江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086,247	0.68	1,086,247	无	-	国有法人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69,518	1,069,518	0.67	1,069,518	无	-	国有法人
东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69,518	1,069,518	0.67	1,069,518	无	-	国有法人
广州盈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广祺柒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9,518	1,069,518	0.67	1,069,518	无	-	其他
深圳安鹏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069,518	1,069,518	0.67	1,069,518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9,796	人民币普通股	429,796
周珮武	403,258	人民币普通股	403,25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8,711	人民币普通股	278,7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8,799	人民币普通股	258,799
汇添富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汇添富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8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2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000
王海涛	20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400
文献	201,007	人民币普通股	201,007
李巍	19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文博、吕冬芳、黑龙江方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黑龙江喜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黑龙江天有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王文博	64,320,416	2028-04-24		自上市之日起 36个月
2	吕冬芳	39,048,603	2028-04-24		自上市之日起 36个月
3	黑龙江方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21,585	2028-04-24		自上市之日起 36个月
4	安和（重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长信智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2,495	2026-04-24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5	黑龙江天有为六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3,275	2026-04-24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6	黑龙江天有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2,325	2028-04-24		自上市之日起 36个月
7	绥化市创源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357,811	2026-04-24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8	黑龙江喜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3,499	2028-04-24		自上市之日起 36个月
9	黑龙江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86,247	2026-04-24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10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69,518	2026-04-24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10	东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69,518	2026-04-24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10	广州盈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广祺柒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9,518	2026-04-24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10	深圳安鹏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069,518	2026-04-24		自上市之日起 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文博、吕冬芳、黑龙江方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黑龙江喜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黑龙江天有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04-24	不适用
东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04-24	不适用
广州盈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广祺柒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04-24	不适用
深圳安鹏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25-04-24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天有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控股股东情况

####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文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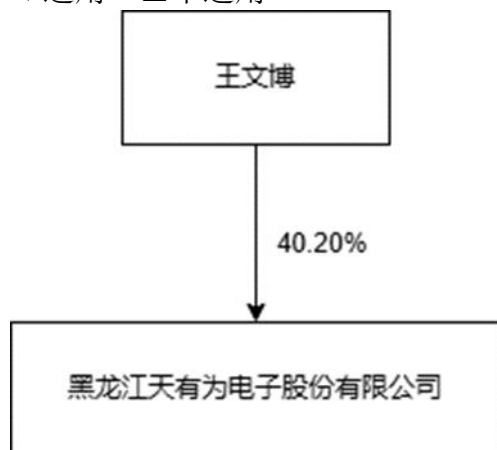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文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姓名	吕冬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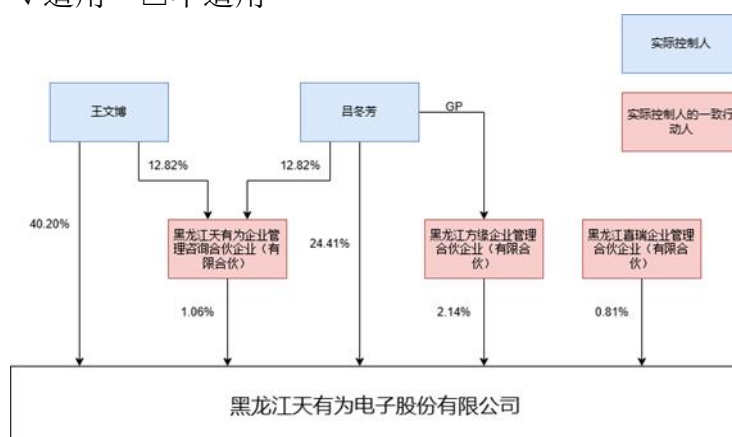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G11227 号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有为）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有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有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由于销售收入是天有为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并且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天有为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025年度，天有为销售汽车组合仪表等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分为人民币39.80亿元。天有为对于汽车组合仪表产品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根据销售协议约定：国内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一般以双方结算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对于部分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客户公司以产品交付并经其签收后确认收入。国外商品销售收入，根据贸易术语条款确认收入：（1）采用FOB、CIF贸易结算方式的销售业务，公司在产品完成报关并取得提单当期确认收入；（2）采用EXW贸易结算方式的销售业务，公司在客户或其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当期确认收入；（3）采用DDP贸易结算方式的销售业务，公司在完税交付产品至客户指定目的地当期确认收入。公司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在客户验收当期确认收入。</p>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3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贵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的控制活动，并就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性和执行有效性实施控制测试；</p> <p>（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明确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控制权转移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获取收入明细账，抽样检查和核对销售合同或相关文件、出库单、物流单、签收单、销售发票、报关单、提单、收款凭证等测试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p>（4）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情况；</p> <p>（5）采取抽样方式选取部分客户进行函证；</p> <p>（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一个月确认的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执行截止性测试，检查出库单、物流单、签收单、结算单、销售发票、报关单、提单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以验证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p><b>（二）存货减值测试</b></p> <p>由于存货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且管理层需要根据原材料、库存商品的状态对每类存货的可</p>	<p>我们针对存货减值测试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对天有为存货跌价准备相</p>

<p>变现净值作出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若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不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存货减值测试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025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为98,679.03万元、跌价准备余额3,485.00万元、账面价值95,194.02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0.61%。</p> <p>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进行计量。</p>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16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0 存货”。</p>	<p>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进行了评估;</p> <p>(2)对天有为的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检查;</p> <p>(3)获取天有为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按天有为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4)比较同类产品的历史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对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评估,并与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发生额进行核对。</p>
--	---

#### 四、 其他信息

天有为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有为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有为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有为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天有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有为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天有为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娜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启凯

中国·上海

2026年4月22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4,111,943,216.07	1,297,197,922.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91,257,430.64	31,145,511.53
应收账款	七、5	746,254,373.41	1,240,817,368.41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300,939,744.79	213,528,205.35
预付款项	七、8	84,441,452.10	9,272,259.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58,662,662.49	25,533,636.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951,940,226.35	829,829,363.7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906,135.36	1,647,620.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23,297,071.14	84,738,048.14
流动资产合计		7,269,642,312.35	3,733,709,935.88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798,630.38	12,935,340.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43,000,000.00	45,496,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055,066.55	3,275,824.07
固定资产	七、21	864,126,266.60	507,902,144.01
在建工程	七、22	127,439,100.65	215,774,439.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65,525,612.39	174,890,125.15
无形资产	七、26	295,248,538.81	258,237,703.3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00,706,710.42	72,860,96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8,210,665.86	56,980,44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9,018,761.83	27,334,189.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5,129,353.49	1,375,687,770.01
资产总计		8,974,771,665.84	5,109,397,705.89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122,076,172.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20,612,818.45	545,938,568.85
应付账款	七、36	773,499,632.56	925,806,460.72
预收款项	七、37	243,173.75	377,576.99
合同负债	七、38	4,915,044.40	5,214,461.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9,845,743.70	34,817,046.49
应交税费	七、40	69,001,119.91	77,686,132.00
其他应付款	七、41	4,661,585.40	2,561,631.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11,912,227.64	112,630,316.6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1,578,417.00	26,093,878.28
流动负债合计		1,778,345,935.04	1,731,126,072.88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63,000,000.00	15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55,603,124.82	163,239,897.6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45,235,697.56	64,828,091.70
递延收益	七、51	165,142,737.63	127,460,17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44,661.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981,560.01	514,572,826.25
负债合计		2,207,327,495.05	2,245,698,899.1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940,310,683.26	448,073,825.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9,284,239.21	-34,931,530.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24,327,572.28	124,327,572.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570,043,161.50	2,206,514,449.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65,397,177.83	2,863,984,315.69
少数股东权益		2,046,992.96	-285,508.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67,444,170.79	2,863,698,806.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974,771,665.84	5,109,397,705.89

公司负责人：王文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洪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001,800,729.83	1,280,288,749.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1,257,430.64	31,145,511.53
应收账款	十九、1	809,161,689.18	1,339,794,542.60
应收款项融资		293,664,744.79	208,057,754.34
预付款项		58,532,934.92	6,715,608.61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3,839,844.53	81,896,786.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37,248,307.53	788,732,673.6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06,135.36	1,647,620.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7,499,941.73	22,433,700.07
流动资产合计		7,073,911,758.51	3,760,712,947.39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44,162,634.40	149,143,32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000,000.00	45,496,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55,066.55	3,275,824.07
固定资产		778,098,979.41	472,052,193.12
在建工程		124,159,815.51	214,280,512.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0,786,417.42	174,711,478.60
无形资产		211,012,367.90	214,944,289.2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6,050,137.34	68,597,46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275,285.11	46,745,005.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948,426.08	27,271,093.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1,549,129.72	1,416,517,789.31
资产总计		8,925,460,888.23	5,177,230,736.7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22,076,172.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0,612,818.45	545,938,568.85
应付账款		798,107,139.40	953,494,313.23
预收款项		243,173.75	377,576.99
合同负债		7,705,268.57	59,289,996.28
应付职工薪酬		35,310,815.10	33,421,661.60
应交税费		65,391,496.78	75,382,876.88
其他应付款		1,888,689.79	2,423,514.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322,842.20	112,630,316.64
其他流动负债		31,944,108.19	33,123,697.81
流动负债合计		1,794,602,524.46	1,816,082,522.5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63,000,000.00	15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1,438,697.16	163,239,897.6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344,278.08	46,755,803.75
递延收益		165,142,737.63	127,460,17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925,712.87	496,455,876.66
负债合计		2,205,528,237.33	2,312,538,399.2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40,310,683.26	448,073,825.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140,337.17	-17,787,654.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4,327,572.28	124,327,572.28
未分配利润		2,518,434,732.53	2,190,078,594.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19,932,650.90	2,864,692,33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925,460,888.23	5,177,230,736.70

公司负责人：王文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洪波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97,546,850.62	4,464,653,446.2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997,546,850.62	4,464,653,446.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40,087,460.47	3,211,151,287.0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618,139,912.22	2,881,546,550.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0,605,138.33	28,895,630.40
销售费用	七、63	133,543,356.23	115,134,462.24
管理费用	七、64	60,267,141.51	44,676,431.20
研发费用	七、65	234,578,474.68	163,574,188.73
财务费用	七、66	-37,046,562.50	-22,675,975.69
其中：利息费用		13,892,552.46	16,591,637.04
利息收入		81,247,914.79	29,716,386.22
加：其他收益	七、67	96,604,808.13	91,911,478.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41,167.38	2,222,888.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21,348.89	-1,077,111.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2,547,744.07	-21,844,451.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068,216.41	-2,178,954.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79,143.27	151,443.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8,905,750.05	1,323,764,563.1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31,953.05	450,772.9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83,898.26	222,325.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8,853,804.84	1,323,993,010.3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37,592,590.59	187,844,119.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261,214.25	1,136,148,890.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261,214.25	1,136,148,890.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928,712.36	1,136,491,104.6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67,498.11	-342,214.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47,291.58	-15,135,065.1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2,110.00	-2,246,89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22,110.00	-2,246,89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69,401.58	-12,888,175.1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69,401.58	-12,888,175.1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6,908,505.83	1,121,013,825.3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7,576,003.94	1,121,356,039.4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7,498.11	-342,214.1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29	9.4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29	9.4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文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洪波

###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867,976,037.06	4,359,965,516.7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557,290,598.91	2,830,130,617.73
税金及附加		30,412,521.79	28,773,988.00
销售费用		127,308,567.27	109,751,928.08
管理费用		42,419,204.10	39,368,150.94
研发费用		234,578,474.68	163,574,188.73
财务费用		-34,098,115.36	-29,654,050.45
其中：利息费用		13,892,552.46	16,575,970.12
利息收入		81,224,727.44	29,713,797.90
加：其他收益		96,584,664.06	91,891,738.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25,806.04	2,304,081.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36,710.23	-1,250,918.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23,911.51	-20,816,480.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42,278.25	-1,585,321.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9,143.27	1,790,130.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0,077,745.76	1,291,604,841.71
加：营业外收入		80,759.71	205,628.59
减：营业外支出		899,202.93	222,325.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9,259,302.54	1,291,588,144.65
减：所得税费用		122,503,164.59	173,448,344.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6,756,137.95	1,118,139,800.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6,756,137.95	1,118,139,800.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52,682.72	5,289,863.1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2,110.00	-2,246,89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22,110.00	-2,246,89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30,572.72	7,536,753.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30,572.72	7,536,753.18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1,403,455.23	1,123,429,663.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文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洪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51,860,080.99	4,054,423,326.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9,048,359.82	225,646,509.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4,916,614.76	74,911,08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5,825,055.57	4,354,980,919.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1,185,979.03	2,450,307,718.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6,263,029.68	378,657,755.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9,990,216.51	355,306,277.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0,891,285.35	114,031,456.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8,330,510.57	3,298,303,20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494,545.00	1,056,677,710.8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8,769,883.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24,937.86	3,3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6,963.50	1,053,8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2,951,784.78	4,353,88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0,764,712.37	285,504,328.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84,311,381.69	862,014,490.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076,094.06	1,147,518,819.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2,124,309.28	-1,143,164,933.5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0,2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2,2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000,000.00	204,378,08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6,006,639.43	11,544,286.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9,647,738.35	5,643,493.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654,377.78	221,565,86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565,622.22	-221,565,868.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865,282.05	17,740,183.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6,070,575.89	-290,312,907.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975,312.26	483,288,219.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9,045,888.15	192,975,312.26

公司负责人：王文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洪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8,604,723.64	3,985,703,081.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551,519.23	209,903,550.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559,902.68	74,516,89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9,716,145.55	4,270,123,524.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1,409,325.58	2,405,335,006.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9,890,085.68	364,147,436.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374,852.68	328,808,674.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834,028.72	111,380,56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508,292.66	3,209,671,67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207,852.89	1,060,451,846.2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8,769,883.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24,937.86	3,55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6,963.50	1,053,8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2,951,784.78	4,608,88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395,197.55	186,334,679.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83,490,155.49	961,785,433.6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0,885,353.04	1,148,120,11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787,933,568.26	1,143,511,227.4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67,2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9,2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000,000.00	204,378,08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6,006,639.43	11,299,286.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72,218.63	5,229,278.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778,858.06	220,906,65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441,141.94	-220,906,653.0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3,878,163.63	17,735,319.2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222,837,262.94	-286,230,714.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066,138.97	462,296,853.9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398,903,401.91	176,066,138.97

公司负责人：王文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洪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48,073,825.06		34,931,530.79		124,327,572.28		2,206,514,449.14		2,863,984,315.69	-	285,508.93	2,863,698,806.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448,073,825.06		34,931,530.79		124,327,572.28		2,206,514,449.14		2,863,984,315.69	-	285,508.93	2,863,698,806.76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40,000,000.00				3,492,236,858.2 0						5,647,291.58						363,528,712.36				3,901,412,862.1 4				2,332,501.8 9				3,903,745,364.0 3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5,647,291.58						921,928,712.36				927,576,003.94				-667,498.11				926,908,505.83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40,000,000.00				3,492,236,858.2 0																3,532,236,858.2 0				3,000,000.0 0				3,535,236,858.2 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40,000,000.00				3,486,941,817.6 4																3,526,941,817.6 4				3,000,000.0 0				3,529,941,817.6 4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95,040.56							5,295,040.56		5,295,040.5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 (或 股 东)												-		-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60,000,000.0 0				3,940,310,683.2 6		- 29,284,239.21		124,327,572.2 8		2,570,043,161.50		6,765,397,177.8 3	2,046,992.9 6	6,767,444,170.7 9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年 年末 余额	120,000,000.0 0				442,852,118.0 5		- 19,796,465.67		124,327,572.2 8		1,070,023,344.5 4		1,737,406,569.2 0	301,705.22	1,737,708,274.4 2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442,852,118.05		19,796,465.67		124,327,572.28		1,070,023,344.54		1,737,406,569.20	301,705.22	1,737,708,274.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21,707.01		15,135,065.12				1,136,491,104.60		1,126,577,746.49	587,214.15	1,125,990,532.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135,065.12				1,136,491,104.60		1,121,356,039.48	342,214.15	1,121,013,825.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21,707.01								5,221,707.01		5,221,707.01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21,707.01							5,221,707.01			5,221,707.0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5,000.00	-	-24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000.00	- -245,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448,073,825.06	-34,931,530.79	124,327,572.28	2,206,514,449.14	2,863,984,315.69	-285,508.93	2,863,698,806.76			

公司负责人：王文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洪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48,073,825.06		-17,787,654.45		124,327,572.28	2,190,078,594.58	2,864,692,337.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448,073,825.06		-17,787,654.45		124,327,572.28	2,190,078,594.58	2,864,692,337.47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				3,492,236,858.20					-5,352,682.72					328,356,137.95	3,855,240,313.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52,682.72					886,756,137.95	881,403,455.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40,000,000.00				3,492,236,858.20											3,532,236,858.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3,486,941,817.64											3,526,941,817.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5,295,040.56											5,295,040.5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8,400,000.00	-558,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558,400,000.00	-558,4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3,940,310,683.26		-23,140,337.17		124,327,572.28	2,518,434,732.53	6,719,932,650.90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42,852,118.05		23,077,517.63		124,327,572.28	1,071,938,794.28	1,736,040,966.9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442,852,118.05		23,077,517.63		124,327,572.28	1,071,938,794.28	1,736,040,966.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21,707.01		5,289,863.18			1,118,139,800.30	1,128,651,370.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289,863.18			1,118,139,800.30	1,123,429,663.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21,707.01						5,221,707.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21,707.01						5,221,707.0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448,073,825.06		17,787,654.45	124,327,572.28	2,190,078,594.58		2,864,692,337.47

公司负责人：王文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洪波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有为”）系由黑龙江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2月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25年4月2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320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16,000万元，股份总数1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1200749676803B

公司注册地址：黑龙江省绥化市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山路9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文博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仪器仪表修理；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文博、吕冬芳。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 收入”。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TYW Manufacturing México S de RL de CV 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墨西哥比索，俄罗斯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俄罗斯卢布，TYW Electronics Morocco LLC 为摩洛哥迪拉姆，TYW Electronics Korea LLC 为韩国韩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金额大于等于 20 万元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金额大于等于 15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等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重要的联营企业	持股比例在 20%及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绝对值比例大于等于 10%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

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 处置子公司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9 长期股权投资”。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

“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

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

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外的销售业务类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外的业务类款项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其他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出口退税及即征即退款项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外的销售业务类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注：上述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合同资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5	5	5	5
1-2年	20	20	20	20
2-3年	50	50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和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存货的不同分类，定期对存货实施盘点，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检查，并根据存货销售价格以及成本、税费等确定可变现净值。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6）”

##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

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

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21、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摊销法	25	5	3.8
机器设备	直线摊销法	10	5	9.5
运输工具	直线摊销法	3-10	5	9.5-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摊销法	3-10	5	9.5-31.67
---------	-------	------	---	-----------

##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3)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办公设备及其他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 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 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

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摊销法	0.00	土地证的出让年限
软件	10年	直线摊销法	0.00	预计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及燃料动力、交通差旅费、试验费、股权激励费用、折旧及摊销、研发活动相关租赁物业费、办公费用等。

###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

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改造	年限平均法	10
模具	年限平均法	3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自制工装	年限平均法	3
开发成本	年限平均法	4、8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 34、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①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

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国内商品销售收入：国内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一般以双方结算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对于部分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客户公司以产品交付并经其签收后确认收入。  
国外商品销售收入：根据贸易术语条款确认收入：①采用 FOB、CIF 贸易结算方式的销售业务，公司在产品完成报关并取得提单当期确认收入；②采用 EXW 贸易结算方式的销售业务，公司在客户或其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当期确认收入；③采用 DDP 贸易结算方式的销售业务，公司在完税交付产品至客户指定目的地当期确认收入。

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在客户验收当期确认收入。

##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

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一）套期会计

#### （1）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

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 (2)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 1)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2)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 (3)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二) 债务重组

###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

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20、16、13、10、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0、20、25、3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柳州市天有为电子有限公司	25
湖北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5
Korean Branch of Hei Longjiang Tian Youwei Electronics	10
TYW Manufacturing México S de RL de CV	30
俄罗斯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0
哈尔滨天有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TYW Electronics Morocco LLC	20
TYW Electronics Korea LLC	10
福建天有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2023年10月16日经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23000027，有效期三年；2025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本公司销售的嵌入式软件产品,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4)、根据《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的规定,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和视同自产货物及对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列名生产企业出口非自产货物,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不包括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政策的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本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85.92	
银行存款	1,509,045,102.23	192,975,312.26
其他货币资金	2,602,897,327.92	1,104,222,610.25
合计	4,111,943,216.07	1,297,197,922.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0,659,966.79	44,012,432.20

其他说明:

无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832,909.70	29,174,261.53
商业承兑票据	142,552,127.31	2,075,000.00
小计	198,385,037.01	31,249,261.53
减：坏账准备	7,127,606.37	103,750.00
合计	191,257,430.64	31,145,511.5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830,656.77
合计	21,830,656.7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596,836.82
商业承兑票据		407,101.10
减：坏账准备		20,355.06
合计		30,983,582.8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198,385,037.01	100.00	7,127,606.37	3.59	191,257,430.64	31,249,261.53	100.00	103,750.00	0.33	31,145,511.5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5,832,909.70	28.14			55,832,909.70	29,174,261.53	93.36			29,174,261.53
商业承兑汇票	142,552,127.31	71.86	7,127,606.37	5.00	135,424,520.94	2,075,000.00	6.64	103,750.00	5.00	1,971,250.00
合计	198,385,037.01	100.00	7,127,606.37		191,257,430.64	31,249,261.53	100.00	103,750.00		31,145,511.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55,832,909.70		
商业承兑汇票	142,552,127.31	7,127,606.37	5.00
合计	198,385,037.01	7,127,606.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	103,750.	7,023,85				7,127,60

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	6.37				6.37
合计	103,750.00	7,023,856.37				7,127,606.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76,368,149.65	1,295,377,506.53
1年以内合计	776,368,149.65	1,295,377,506.53
1至2年	6,143,912.28	10,775,550.17
2至3年	8,767,020.50	12,172,339.59
3年以上	24,296,883.46	12,751,543.57
小计	815,575,965.89	1,331,076,939.86
减：坏账准备	69,321,592.48	90,259,571.45
合计	746,254,373.41	1,240,817,368.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786,495.69	2.30	18,786,495.69	100.00		19,061,575.83	1.43	19,061,575.83	100.00	
其中:										
第三方	18,786,495.69	2.30	18,786,495.69	100.00		19,061,575.83	1.43	19,061,575.8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6,789,470.20	97.70	50,535,096.79	6.34	746,254,373.41	1,312,015,364.03	98.57	71,197,995.62	5.43	1,240,817,368.41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1-账龄组合计提	796,789,470.20	97.70	50,535,096.79	6.34	746,254,373.41	1,312,015,364.03	98.57	71,197,995.62	5.43	1,240,817,368.41
合计	815,575,965.89	100.00	69,321,592.48		746,254,373.41	1,331,076,939.86	100.00	90,259,571.45		1,240,817,368.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8,185,788.38	8,185,788.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3,793,629.84	3,793,629.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897,262.60	1,897,262.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758,516.99	1,758,516.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901,950.63	901,950.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合计	2,249,347.25	2,249,347.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786,495.69	18,786,495.6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组合 1-账龄组合计提	796,789,470.20	50,535,096.79	6.34
合计	796,789,470.20	50,535,096.79	6.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本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大量的客户，其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76,349,680.65	38,817,484.02	5.00
1至2年	5,812,375.28	1,162,475.06	20.00
2至3年	8,144,553.13	4,072,276.57	50.00
3年以上	6,482,861.14	6,482,861.14	100.00
合计	796,789,470.20	50,535,096.7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061,575.83	467,167.66	160,617.75	581,630.05		18,786,495.69
信用风险组合 1-账龄组合计提	71,197,995.62	-20,871,400.50			-208,501.67	50,535,096.79
合计	90,259,571.45	-20,404,232.84	160,617.75	581,630.05	-208,501.67	69,321,592.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81,630.0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14,989,050.01		214,989,050.01	26.27	12,453,588.36
客户 2	161,472,474.57		161,472,474.57	19.73	8,073,623.73
客户 3	74,929,415.55		74,929,415.55	9.16	3,746,470.78
客户 4	69,471,922.46		69,471,922.46	8.49	3,473,596.14
客户 5	54,082,286.26		54,082,286.26	6.61	2,704,114.31
合计	574,945,148.85		574,945,148.85	70.26	30,451,393.3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2,822,140.71	1,916,005.35	906,135.36	3,612,287.33	1,964,666.85	1,647,620.48
合计	2,822,140.71	1,916,005.35	906,135.36	3,612,287.33	1,964,666.85	1,647,620.4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0,774.23	14.42	520,774.23	100.00	
其中：										
第三方						520,774.23	14.42	520,774.2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22,140.71	100.00	1,916,005.35	67.89	906,135.36	3,091,513.10	85.58	1,443,892.62	46.71	1,647,620.48
其中：										

信用 风险 组合 1 - 账 龄 组 合 计 提	2,822,140. 71	100.0 0	1,916,005. 35	67.8 9	906,135.3 6	3,091,513. 10	85.58	1,443,892. 62	46.71	1,647,620. 48
合 计	2,822,140. 71	100.0 0	1,916,005. 35		906,135.3 6	3,612,287. 33	100.0 0	1,964,666. 85		1,647,620. 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组合 1- 账龄组合计提	2,822,140.71	1,916,005.35	67.89
合计	2,822,140.71	1,916,005.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	------	--------	------	----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0,774.23		275,752.95	245,021.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信用风险组合1-账龄组合计提	1,443,892.62	472,112.73				1,916,005.35	信用风险组合1-账龄组合计提
合计	1,964,666.85	472,112.73	275,752.95	245,021.28		1,916,005.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245,021.28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00,939,744.79	213,528,205.35
合计	300,939,744.79	213,528,205.35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应收票据	210,375,774.27
合计	210,375,774.2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175,718,476.57	
合计	175,718,476.5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4,237,737.98	99.76	9,122,848.87	98.39
1至2年	45,544.20	0.05	149,410.71	1.61
2至3年	158,169.92	0.19		
3年以上				
合计	84,441,452.10	100.00	9,272,259.5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客户1	30,970,800.68	36.68
客户2	16,869,881.28	19.98
客户3	8,630,351.07	10.22
客户4	4,200,000.00	4.97
客户5	3,738,161.88	4.43
合计	64,409,194.91	76.2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662,662.49	25,533,636.10
合计	58,662,662.49	25,533,636.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9,703,777.19	25,567,605.36
1年以内合计	59,703,777.19	25,567,605.36
1至2年	351,725.54	381,271.78
2至3年	356,754.03	64,220.00
3年以上		197,600.00
小计	60,412,256.76	26,210,697.14
减：坏账准备	1,749,594.27	677,061.04

合计	58,662,662.49	25,533,636.10
----	---------------	---------------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23,037,503.90	12,645,007.44
软件即征即退款	6,648,830.44	5,465,652.57
押金及保证金	2,450,404.30	7,984,112.43
备用金	526,979.06	50,447.84
社保公积金	7,682.19	35,011.64
其他	27,740,856.87	30,465.22
合计	60,412,256.76	26,210,697.1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77,061.04			677,061.0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93,250.15			993,250.1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79,283.08			79,283.08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749,594.27			1,749,594.2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1-账龄组合计提	677,061.04	993,250.15			-79,283.08	1,749,594.27
合计	677,061.04	993,250.15			-79,283.08	1,749,594.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29,686,334.34	49.14	出口退税及即征即退	1年以内	
福建三锋汽配开发有限公司	1,508,513.00	2.50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75,425.65
Xiangshu Fu	481,569.06	0.80	备用金	1年以内	24,078.45

Comisión Federal de Electricidad Irapuato	327,097.25	0.54	押金及保证金	1-2年	65,419.45
JOSE ARTURO CABALLE RO TAMEZ	241,754.03	0.40	押金及保证金	2-3年	120,877.02
合计	32,245,267.68	53.38	/	/	285,800.57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5,852,785.72	17,541,435.68	508,311,350.04	373,464,527.37	12,395,281.54	361,069,245.83
委托加工物资	4,522.40		4,522.40			
在产品 及半成品	73,239,848.46	4,541,558.05	68,698,290.41	89,473,657.96	4,405,040.92	85,068,617.04
库存商品	132,447,968.80	5,142,777.75	127,305,191.05	152,316,460.15	4,903,336.16	147,413,123.99
合同履约成本	5,568,574.62		5,568,574.62	7,666,136.50		7,666,136.50
发出商品	249,676,559.81	7,624,261.98	242,052,297.83	234,846,087.21	6,233,846.79	228,612,240.42
合计	986,790,259.81	34,850,033.46	951,940,226.35	857,766,869.19	27,937,505.41	829,829,363.7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395,281.54	6,775,038.10		1,669,555.38	-40,671.42	17,541,435.68
在产品及半成品	4,405,040.92	314,109.53		177,592.40		4,541,558.05
库存商品	4,903,336.16	2,000,763.19		1,761,321.60		5,142,777.75
发出商品	6,233,846.79	3,314,149.59		1,923,734.40		7,624,261.98
合计	27,937,505.41	12,404,060.41		5,532,203.78	-40,671.42	34,850,033.4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122,557,834.86	76,607,100.3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657.87	
待摊费用		225,287.41
理财产品	700,737,578.41	
上市中介咨询费		7,905,660.39
合计	823,297,071.14	84,738,048.14

其他说明：  
无

### 14、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2,935,340.61			-4,136,710.23						8,798,630.38	
合计	12,935,340.61			-4,136,710.23						8,798,630.3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绥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496,600.00				-2,496,600.00	43,000,000.00			47,000,000.00	非交易性目的持有	
合计	45,496,600.00				-2,496,600.00	43,000,000.00			47,00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09,407.91	5,809,407.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809,407.91	5,809,407.9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33,583.84	2,533,583.8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757.52	220,757.52
(1) 计提或摊销	220,757.52	220,757.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54,341.36	2,754,341.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55,066.55	3,055,066.55
2. 期初账面价值	3,275,824.07	3,275,824.0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64,126,266.60	507,902,144.0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64,126,266.60	507,902,144.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3,047,756.82	377,166,502.23	12,310,863.16	33,492,715.13	706,017,837.3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508,929.43	158,016,675.80	1,668,099.15	11,644,142.60	420,837,846.98
(1) 购置	46,826,640.81	109,732,390.09	1,614,099.21	11,627,605.00	169,800,735.11
(2) 在建工程转入	200,618,670.14	46,474,797.77			247,093,467.91
(3) 汇率变动	2,063,618.48	1,809,487.94	53,999.94	16,537.60	3,943,643.96
3. 本期减少金额		6,579,124.59	982,498.03	436,148.01	7,997,770.63
(1) 处置或报废		6,579,124.59	982,498.03	436,148.01	7,997,770.63
(2) 汇率变动					
4. 期末余额	532,556,686.25	528,604,053.44	12,996,464.28	44,700,709.72	1,118,857,913.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8,475,097.54	113,949,440.48	7,002,297.00	18,688,858.31	198,115,693.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27,763.60	37,584,049.73	1,611,803.44	7,395,218.53	62,618,835.30
(1) 计提	15,922,113.52	37,333,706.17	1,594,049.21	7,385,996.70	62,235,865.60
(2) 汇率变动	105,650.08	250,343.56	17,754.23	9,221.83	382,969.70
3. 本期减少金额		5,047,924.71	545,881.12	409,075.71	6,002,881.54
(1) 处置或报废		5,047,924.71	545,881.12	409,075.71	6,002,881.54
(2) 汇率变动					
4. 期末余额	74,502,861.14	146,485,565.50	8,068,219.32	25,675,001.13	254,731,647.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汇率变动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汇率变动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8,053,825.11	382,118,487.94	4,928,244.96	19,025,708.59	864,126,266.60
2. 期初账面价值	224,572,659.28	263,217,061.75	5,308,566.16	14,803,856.82	507,902,144.0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055,066.5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7,439,100.65	215,774,439.74
工程物资		
合计	127,439,100.65	215,774,439.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哈尔滨全球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5,570,397.41		105,570,397.41	333,962.26		333,962.26
设备安装工程	11,351,923.60		11,351,923.60	1,296,293.67		1,296,293.67
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8,830,049.24		8,830,049.24	190,370,073.41		190,370,073.41
自动化产线搭建	1,686,730.40		1,686,730.40	17,156,314.90		17,156,314.90
土建工程				2,509,272.84		2,509,272.84
出口汽车生产基地改建项目				4,108,522.66		4,108,522.66
合计	127,439,100.65		127,439,100.65	215,774,439.74		215,774,439.7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哈尔滨全球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5,517,468.45	333,962.26	105,236,435.15			105,570,397.41	29.69	29.69					上市募集资金
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224,218,000.00	190,370,073.41	28,230,006.19	200,618,670.14	9,151,360.22	8,830,049.24	97.49	97.49					上市募集资金
合计		190,704,035.67	133,466,441.34	200,618,670.14	9,151,360.22	114,400,446.6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7,238,163.03	187,238,163.03
2. 本期增加金额	8,214,212.63	8,214,212.63
(1) 新增租赁	8,214,212.63	8,214,212.63
3. 本期减少金额	8,079,922.61	8,079,922.61
(1) 处置	8,079,922.61	8,079,922.61
4. 期末余额	187,372,453.05	187,372,453.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348,037.88	12,348,037.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936,747.22	14,936,747.22
(1) 计提	14,936,747.22	14,936,747.22
3. 本期减少金额	5,437,944.44	5,437,944.44
(1) 处置	5,437,944.44	5,437,944.44
4. 期末余额	21,846,840.66	21,846,840.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5,525,612.39	165,525,612.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890,125.15	174,890,125.1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4,137,302.18	14,356,374.79	278,493,676.97
2. 本期增加金额	42,186,140.49	2,478,067.71	44,664,208.20
(1) 购置	37,936,066.78	2,470,699.81	40,406,766.59
(2) 汇率变动	4,250,073.71	7,367.90	4,257,441.61
3. 本期减少金额		563,094.52	563,094.52
(1) 处置		563,094.52	563,094.52
(2) 汇率变动			
4. 期末余额	306,323,442.67	16,271,347.98	322,594,790.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320,550.38	4,935,423.23	20,255,973.61
2. 本期增加金额	5,812,981.13	1,663,883.98	7,476,865.11
(1) 计提	5,729,790.96	1,657,451.40	7,387,242.36
(2) 汇率变动	83,190.17	6,432.58	89,622.75
3. 本期减少金额		386,586.88	386,586.88
(1) 处置		386,586.88	386,586.88
(2) 汇率变动			
4. 期末余额	21,133,531.51	6,212,720.33	27,346,251.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汇率变动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汇率变动			
4. 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285,189,911.16	10,058,627.65	295,248,538.81
2. 期初账面价值	248,816,751.80	9,420,951.56	258,237,703.3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	40,896,429.88	18,000,368.10	6,207,200.62	-444,090.31	53,133,687.67
模具	18,886,127.84	21,366,116.21	11,895,742.57	96,607.75	28,259,893.73
自制工装	5,068,406.02	4,972,760.19	2,714,564.64		7,326,601.57
其他	3,272,773.61	1,176,019.67	1,039,200.29		3,409,592.99
开发成本	4,737,224.97	8,523,675.30	4,683,965.81		8,576,934.46
合计	72,860,962.32	54,038,939.47	26,540,673.93	-347,482.56	100,706,710.4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165,646,514.08	25,322,358.42	167,676,394.83	25,151,459.22
递延收益	165,142,737.63	24,771,410.64	127,460,175.26	19,119,026.29
资产减值准备	114,964,831.92	17,627,767.03	120,702,732.18	18,687,589.26
预计负债	45,235,697.56	8,409,038.15	64,826,557.38	11,995,742.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000,000.00	7,050,000.00	44,503,400.00	6,675,51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66,258.47	1,429,877.54	13,579,564.83	4,073,869.45

股份支付	23,867,889.04	3,580,183.36	18,572,848.48	2,785,927.27
合计	566,623,928.70	88,190,635.14	557,321,672.96	88,489,124.4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7,174,067.13	22,560,012.91	153,740,687.05	23,078,967.72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49,466,375.80	7,419,956.37	56,495,850.63	8,474,377.59
合计	196,640,442.93	29,979,969.28	210,236,537.68	31,553,345.3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979,969.28	58,210,665.86	31,508,683.67	56,980,440.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979,969.28		31,508,683.67	44,661.6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70,335.75		70,335.75			

预付 长期 资产 购置 款	38,948,426.08		38,948,426.08	27,334,189.94		27,334,189.94
合计	39,018,761.83		39,018,761.83	27,334,189.94		27,334,189.94

其他说明：

无

###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42,024,109.33	242,024,109.33		保证金	247,863,249.53	247,863,249.53		保证金
应收票据	52,834,594.69	52,814,239.64		未能终止确认、票据质押	25,862,872.90	25,861,122.90		未能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	210,375,774.27	210,375,774.27		票据质押	148,849,426.89	148,849,426.89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458,275,195.38	386,669,354.90		借款抵押	257,656,525.28	199,687,110.28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借款抵押	114,653,857.10	114,653,857.10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8,509,368.96	111,352,625.78		借款抵押	128,509,368.96	113,930,864.32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5,809,407.91	3,055,066.55		借款抵押	5,809,407.91	3,275,824.07		借款抵押
合计	1,097,828,450.54	1,006,291,170.47	/	/	929,204,708.57	854,121,455.09	/	/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22,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6,172.23	
合计	122,076,172.2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0,612,818.45	545,938,568.85
合计	620,612,818.45	545,938,568.8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43,480,727.40	903,882,527.84
1-2年	8,806,744.61	21,351,445.15
2-3年	20,639,866.62	146,417.85
3年以上	572,293.93	426,069.88
合计	773,499,632.56	925,806,460.72

####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06,651.45	104,532.17
1-2年		183,486.24
2-3年	136,522.30	89,558.58
3年以上		
合计	243,173.75	377,576.99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858,538.78	4,802,181.41
1-2年	50,771.58	412,280.00
2-3年	5,734.04	
3年以上		
合计	4,915,044.40	5,214,461.41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753,547.70	417,368,272.62	412,646,376.03	36,475,444.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63,498.79	43,565,787.25	43,258,986.63	3,370,299.41
合计	34,817,046.49	460,934,059.87	455,905,362.66	39,845,743.70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683,578.05	380,663,873.25	375,843,148.82	34,504,302.48
二、职工福利费	7,586.85	755,189.15	755,189.15	7,586.85
三、社会保险费	1,139,008.59	24,577,821.01	24,392,339.93	1,324,489.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9,820.99	20,865,955.27	20,550,623.00	1,265,153.26
工伤保险费	132,770.43	2,389,147.03	2,512,114.44	9,803.02
生育保险费	56,417.17	1,322,718.71	1,329,602.49	49,533.39
四、住房公积金	501,852.09	6,761,546.10	7,063,925.84	199,472.3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1,522.12	4,609,843.11	4,591,772.29	439,592.94

合计	31,753,547.70	417,368,272.62	412,646,376.03	36,475,444.29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59,515.72	40,024,271.16	41,757,756.69	1,226,030.19
2、失业保险费	103,983.07	3,541,516.09	1,501,229.94	2,144,269.22
合计	3,063,498.79	43,565,787.25	43,258,986.63	3,370,299.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963,973.07	22,600,503.50
企业所得税	29,009,668.79	50,604,669.28
个人所得税	1,188,161.20	1,213,990.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4,826.00	1,190,670.83
教育费附加	263,496.85	510,287.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5,664.57	340,191.66
房产税	397,276.45	242,699.10
土地使用税	119,008.78	119,008.78
印花税	1,269,044.20	839,790.52
其他		24,320.07
合计	69,001,119.91	77,686,132.0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61,585.40	2,561,631.50
合计	4,661,585.40	2,561,631.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员工报销款	214,388.61	159,245.11
其他	1,737,377.15	2,402,386.39
保证金及押金	2,450,000.00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费用	259,819.64	
合计	4,661,585.40	2,561,631.5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6,110,680.57	108,193,819.46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801,547.07	4,436,497.18
合计	111,912,227.64	112,630,316.64

其他说明：

无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74,479.08	231,005.38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31,003,937.92	25,862,872.90
合计	31,578,417.00	26,093,878.2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12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	39,000,000.00
合计	63,000,000.00	15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32,283,816.94	232,717,286.7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0,879,145.05	65,040,891.8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801,547.07	4,436,497.18
合计	155,603,124.82	163,239,897.65

其他说明：

无

##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5,235,697.56	64,828,091.70	计提产品保证金
合计	45,235,697.56	64,828,091.7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向购买汽车零配件产品的购货方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对汽车零配件产品售出后一定时间内出现的质量问题提供质保服务。本公司根据近期的质保经验和整车厂召回情况，就售出汽车零配件产品时向购货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估计并计提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质保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有关已售产品的质保情况，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预计负债。这项预计负债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7,460,175.26	46,400,000.00	8,717,437.63	165,142,737.63	
合计	127,460,175.26	46,400,000.00	8,717,437.63	165,142,737.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90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93.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3,740,000,000.00元，

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13,058,182.36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526,941,817.64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4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486,941,817.64 元。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3,902,776.60	3,486,941,817.64		3,840,844,594.24
其他资本公积	94,171,048.46	5,295,040.56		99,466,089.02
合计	448,073,825.06	3,492,236,858.20		3,940,310,683.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90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93.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3,740,0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13,058,182.36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26,941,817.64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40,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486,941,817.64元。

2、2025年公司员工以低于公允价值进行增资或受让控股股东的部分股份，出资额与公允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5,295,040.56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39,550.00	-2,496,600.00			-374,490.00	-2,122,110.00		-25,261,66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827,890.00	-2,496,600.00			-374,490.00	-2,122,110.00		-39,950,000.00
其他	14,688,340.00							14,688,34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91,980.79	7,769,401.58				7,769,401.58		-4,022,579.2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 债权投 资信用 减值准 备							
现 金 流 量 套 期 储 备							
外 币 财 务 报 表 折 算 差 额	-11,791,980.79	7,769,401.58				7,769,401.58	-4,022,579.21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合 计	-34,931,530.79	5,272,801.58			-374,490.00	5,647,291.58	-29,284,239.2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4,327,572.28			124,327,572.28
合计	124,327,572.28			124,327,572.2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6,514,449.14	1,070,023,344.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06,514,449.14	1,070,023,344.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1,928,712.36	1,136,491,104.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8,4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70,043,161.50	2,206,514,449.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79,833,085.49	2,609,680,799.10	4,446,716,774.49	2,875,348,760.44
其他业务	17,713,765.13	8,459,113.12	17,936,671.79	6,197,789.69
合计	3,997,546,850.62	2,618,139,912.22	4,464,653,446.28	2,881,546,550.13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业务类型分类		
电子式组合仪表	252,988,071.94	189,741,815.64
全液晶组合仪表	1,818,856,109.37	1,187,560,731.81
双联屏仪表	1,138,040,498.18	560,158,028.66
其他汽车电子产品及服务	769,948,406.00	672,220,222.99
材料及废料销售收入	8,302,311.26	4,466,505.08
模具收入	5,092,691.32	720,252.74
租赁收入	4,318,762.55	3,272,355.3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032,507,736.98	1,594,974,866.63
国外	1,965,039,113.64	1,023,165,045.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汽车零部件	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	到货款	商品	是		法定质保、服务类质保
提供研发服务	客户验收通过并确认开发成果	服务进度验收款	服务	是		无
销售模具	客户测试通过确认报告并同意本公司开始量产该模具有关产品，模具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到货款	商品	是		法定质保、服务类质保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84,750.16	13,087,450.41
教育费附加	5,950,567.78	5,608,907.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67,045.16	3,739,271.55
房产税	3,840,107.64	2,903,134.74

土地使用税	1,428,105.36	1,234,884.26
车船使用税	31,168.28	33,787.43
印花税	1,503,393.95	2,288,128.90
水利建设税		65.79
合计	30,605,138.33	28,895,630.40

其他说明：

无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829,356.94	31,698,135.55
劳务费	10,371,241.40	12,960,312.35
租赁物业费	2,338,609.81	1,558,805.20
业务招待费	4,520,793.49	5,498,765.81
交通差旅费	4,016,566.65	4,461,641.98
销售服务费	70,372,192.09	48,724,854.21
样件费	2,085,142.19	983,297.43
股份支付	1,027,890.12	1,027,889.97
运输费	866,252.72	1,251,363.63
办公费	296,631.31	297,733.37
车辆使用费	512,108.38	482,400.82
折旧及摊销费	270,445.46	406,478.63
维修费	125,329.43	435,245.12
其他	2,910,796.24	5,347,538.17
合计	133,543,356.23	115,134,462.24

其他说明：

无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694,081.47	16,750,219.96
中介鉴定费用	6,041,197.41	5,402,243.96
交通差旅费	5,296,719.42	4,400,890.07
折旧及摊销费	5,026,858.97	2,914,366.62
业务招待费	3,100,374.28	2,398,321.37
维修费用	6,548,680.03	5,852,414.30
水电、燃气费	2,214,694.87	1,361,531.05
股份支付	574,721.88	572,762.25

办公费用	1,655,548.63	1,469,350.88
劳务费	1,148,924.99	747,788.99
其他	3,965,339.56	2,806,541.75
合计	60,267,141.51	44,676,431.20

其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114,024.41	107,492,476.55
材料及燃料动力	37,135,801.49	22,904,982.42
交通差旅费	15,420,328.62	9,680,361.82
试验费	9,598,788.22	6,604,459.93
股份支付	2,418,250.06	2,411,786.82
折旧及摊销费	8,401,293.13	5,642,726.97
租赁物业费	2,348,977.61	5,251,313.70
办公费	995,901.98	592,349.86
其他	2,145,109.16	2,993,730.66
合计	234,578,474.68	163,574,188.73

其他说明：

无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892,552.46	16,591,637.0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291,827.79	5,387,829.09
减：利息收入	81,247,914.79	29,716,386.22
汇兑损益	30,973,194.22	-7,662,784.18
手续费支出	238,420.82	129,105.91
现金折扣	-902,815.21	-2,017,548.24
合计	-37,046,562.50	-22,675,975.69

其他说明：

无

####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政府补助	96,536,269.76	91,707,280.9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8,538.37	204,197.60
合计	96,604,808.13	91,911,478.52

其他说明：  
无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21,348.89	-1,077,111.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3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262,516.27	
合计	141,167.38	2,222,888.25

其他说明：  
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023,856.37	-102,983.4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564,850.59	21,645,155.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93,250.15	302,279.86
合计	-12,547,744.07	21,844,451.55

其他说明：  
无

####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6,359.78	795,795.69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871,856.63	1,383,158.82
合计	7,068,216.41	2,178,954.51

其他说明：

无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745,696.36	142,932.00
租赁资产终止确认		8,511.12
长期待摊处置损益	-33,446.91	
合计	-779,143.27	151,443.12

其他说明：

无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收入	318,598.05	669.36	318,598.05
其他	13,355.00	450,103.56	13,355.00
合计	331,953.05	450,772.92	331,953.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06,734.53	87,816.20	306,734.53
罚款及违约金	3,290.74	6.74	3,290.74
其他	73,872.99	134,502.71	73,872.99
合计	383,898.26	222,325.65	383,898.26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145,702.16	199,815,622.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3,111.57	-11,971,502.92
合计	137,592,590.59	187,844,119.92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58,853,804.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8,828,070.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432,521.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750,696.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0,158.00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33,948,856.03
所得税费用	137,592,590.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0,735,088.17	27,357,483.13
备用金和往来款	22,887,204.40	17,594,921.12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77,165,809.87	26,888,250.86
其他	4,128,512.32	3,070,428.27
合计	184,916,614.76	74,911,083.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173,155,393.48	90,297,589.28
备用金和往来款	19,973,546.78	20,287,436.40
其他	7,762,345.09	3,446,430.94
合计	200,891,285.35	114,031,456.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上市费用	47,767,260.63	2,100,000.00
其他	1,880,477.72	3,543,493.27
合计	49,647,738.35	5,643,493.2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本金）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长期借款（本金）（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7,000,000.00			108,000,000.00		159,000,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676,394.83		5,608,754.78	1,880,477.72		171,404,671.89
合计	434,676,394.83	122,000,000.00	5,608,754.78	109,880,477.72	-	452,404,671.8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921,261,214.25	1,136,148,890.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7,068,216.41	2,178,954.51
信用减值损失	-12,547,744.07	21,844,451.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456,623.12	44,985,882.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936,747.22	11,743,398.19
无形资产摊销	7,387,242.36	4,784,039.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540,673.93	29,689,700.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9,143.27	-142,932.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734.53	87,816.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962,931.47	16,591,637.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167.38	-2,222,888.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2,979.34	-1,633,748.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3,376.03	-9,746,367.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023,390.62	130,616,866.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6,185,969.47	219,297,386.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1,593,686.67	152,283,129.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494,545.00	1,056,677,710.84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09,045,888.15	192,975,312.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2,975,312.26	483,288,219.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6,070,575.89	290,312,907.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09,045,888.15	192,975,312.26
其中：库存现金	785.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9,045,102.23	192,975,312.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9,045,888.15	192,975,312.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定期存款	2,358,835,157.64	854,664,490.6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5,546,626.66	247,863,249.53	受限
定期存款保证金	25,476,224.25		受限
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2,038,060.95	1,694,870.07	受限
信用证保证金	1,001,258.42		受限
合计	2,602,897,327.92	1,104,222,610.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2,242,295,953.08
其中：美元	303,862,804.84	7.0288	2,135,790,882.66
欧元	9,108,330.40	8.2355	75,011,655.01
韩元	6,322,075,383.00	0.0049	30,978,169.38
墨西哥比索	1,314,466.59	0.3899	512,510.52
卢布	31,050.00	0.0881	2,735.51
应收账款			253,912,650.71
其中：美元	35,388,464.77	7.0288	248,738,441.18
欧元	627,847.69	8.2355	5,170,639.65
韩元	728,495.00	0.0049	3,569.63
墨西哥比索	0.64	0.3899	0.25
其他应收款			27,427,207.74
其中：美元	3,680,000.00	7.0288	25,865,984.00
墨西哥比索	3,379,604.02	0.3899	1,317,707.61
韩元	49,697,170.00	0.0049	243,516.13
应付账款			20,636,397.55
其中：美元	2,711,802.19	7.0288	19,060,715.23
墨西哥比索	3,715,753.57	0.3899	1,448,772.32
韩元	25,900,000.00	0.0049	126,910.00
其他应付款			2,768,278.71
其中：韩元	508,737,886.00	0.0049	2,492,815.64
墨西哥比索	706,496.71	0.3899	275,463.0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TYW Manufacturing México S de RL de CV 为本公司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主要经营地为墨西哥，主要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类产品。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请参见附注五、4 记账本位币。

## 82、租赁

###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4,355,316.06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5,529,484.5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4,318,762.55	
合计	4,318,762.5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518,128.44	1,269,465.88
第二年	2,518,128.44	927,645.86
第三年	2,518,128.44	927,645.86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114,024.41	107,492,476.55
材料及燃料动力	37,135,801.49	22,904,982.42
交通差旅费	15,420,328.62	9,680,361.82
试验费	9,598,788.22	6,604,459.93
股份支付	2,418,250.06	2,411,786.82
折旧及摊销费	8,401,293.13	5,642,726.97
租赁物业费	2,348,977.61	5,251,313.70
办公费	995,901.98	592,349.86
其他	2,145,109.16	2,993,730.66
合计	234,578,474.68	163,574,188.7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34,578,474.68	163,574,188.7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变动情况说明
TYW Electronics Korea LLC	TYW Electronics Korea LLC 于 2025 年 4 月 2 日设立，公司持股 100%。
福建天有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天有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设立，公司持股 70%。
TYW Electronics Morocco LLC	TYW Electronics Morocco LLC 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设立，公司持股 100%。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尔滨天有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	10,000,000.00	哈尔滨市	组合仪表销售	100.00		设立
湖北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	3,000,000.00	武汉市	组合仪表销售	51.00		设立
柳州市天有为电子有限公司	广西省	3,000,000.00	柳州市	组合仪表销售	100.00		设立
TYW Manufacturing México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5,000.00 墨西哥比索	墨西哥伊拉普阿托	组合仪表生产销售	99.00	1.00	设立
俄罗斯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俄罗斯	10,000.00 俄罗斯卢布	俄罗斯圣彼得堡	组合仪表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TYW Electronics Morocco LLC	摩洛哥	65,000,000.00 欧元	摩洛哥丹吉尔	组合仪表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TYW Electronics Korea LLC	韩国	1,312,000,000.00 韩元	韩国水原市	组合仪表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福建天有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	10,000,000.00	福清市	汽车电子相关零部件生产销售	7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北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49.00%	-573,198.49		-858,707.4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北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9,242,874.52	455,198.81	9,698,073.33	10,262,466.54	1,188,070.91	11,450,537.45	4,653,243.99	356,659.37	5,009,903.36	4,520,943.03	1,071,631.62	5,592,574.6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北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1,352,035.60	-1,169,792.83	-1,169,792.83	322,442.05	24,645,836.55	-698,396.22	-698,396.22	-1,504,677.0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绥化	绥化	电子元器件制造与销售	49.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 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 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175,936.76	31,172,378.60
非流动资产	295,379.51	409,287.97
资产合计	24,471,316.27	31,581,666.57
流动负债	6,453,578.07	5,153,012.27
非流动负债	30,000.00	30,000.00
负债合计	6,483,578.07	5,183,012.2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987,738.20	26,398,654.3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798,630.38	12,935,340.6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798,630.38	12,935,340.6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4,019,401.89	34,158,264.39
净利润	-8,410,916.10	-2,552,895.1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410,916.10	-2,552,895.1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7,460,175.26	46,400,000.00		8,717,437.63		165,142,737.6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7,460,175.26	46,400,000.00		8,717,437.63		165,142,737.6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8,717,437.63	6,794,795.96
与收益相关	87,992,624.05	85,030,784.96

合计	96,710,061.68	91,825,580.92
----	---------------	---------------

其他说明：  
无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到期日一年以内	到期日一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122,076,172.23		122,076,172.23
应付票据	620,612,818.45		620,612,818.45
应付账款	773,499,632.56		773,499,632.56
其他应付款	4,661,585.40		4,661,585.40
长期借款		63,000,000.00	6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912,227.64		111,912,227.64
租赁负债		216,482,269.87	216,482,269.87
合计	1,632,762,436.28	279,482,269.87	1,912,244,706.1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到期日一年以内	到期日一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		-
应付票据	545,938,568.85		545,938,568.85
应付账款	925,806,460.72		925,806,460.72
其他应付款	2,561,631.50		2,561,631.50
长期借款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630,316.64		112,630,316.64
租赁负债		228,280,789.52	228,280,789.52
合计	1,586,936,977.71	387,280,789.52	1,974,217,767.23

###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135,790,882.66	106,505,070.42	2,242,295,953.08
应收账款	248,738,441.18	5,174,209.53	253,912,650.71
其他应收款	25,865,984.00	1,561,223.74	27,427,207.74
<b>资产合计</b>	<b>2,410,395,307.84</b>	<b>113,240,503.69</b>	<b>2,523,635,811.53</b>
应付账款	19,060,715.23	1,575,682.32	20,636,397.55
其他应付款		2,768,278.71	2,768,278.71
<b>负债合计</b>	<b>19,060,715.23</b>	<b>4,343,961.03</b>	<b>23,404,676.26</b>
<b>净额</b>	<b>2,391,334,592.61</b>	<b>108,896,542.66</b>	<b>2,500,231,135.27</b>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905,592,209.37	21,749,504.22	927,341,713.59
应收账款	381,990,057.88	30,215,505.79	412,205,563.67
其他应收款		3,706,610.27	3,706,610.27
<b>资产合计</b>	<b>1,287,582,267.25</b>	<b>55,671,620.28</b>	<b>1,343,253,887.53</b>
应付账款	15,870,871.63	265,212.76	16,136,084.39

其他应付款		141,672.38	141,672.38
<b>负债合计</b>	<b>15,870,871.63</b>	<b>406,885.14</b>	<b>16,277,756.77</b>
<b>净额</b>	<b>1,271,711,395.62</b>	<b>55,264,735.14</b>	<b>1,326,976,130.76</b>

于202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所有外币升值或贬值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125,011,556.76元（2024年12月31日：66,348,806.54）。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30,596,836.82	未终止确认	由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且票据未到期
票据背书	商业承兑汇票	407,101.10	未终止确认	由信用级别较低的企业承兑且票据未

				到期
票据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47,062,379.41	终止确认	由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且票据到期
票据背书	商业承兑汇票	977,233.32	终止确认	由信用级别较低的企业承兑且票据到期
票据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321,772,175.68	终止确认	由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
合计	/	400,815,726.33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48,039,612.73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321,772,175.68	
合计	/	369,811,788.41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31,003,937.92	31,003,937.92
合计	/	31,003,937.92	31,003,93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 应收款项融资			300,939,744.79	300,939,744.79
◆ 其他债权投资				
◆ 理财产品		700,737,578.41		700,737,578.4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000,000.00	43,000,0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约定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估算。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直接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2) 公司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考虑被投资方权益本期是否发生外部交易及净资产变动等情形确定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母公司，最终控制方是：王文博、吕冬芳。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64.61%，通过合伙企业间接持股比例为 4.01%，合计持股比例 68.62%。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黑龙江天有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方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天有一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高管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喜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尔滨天有为电子仪表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监高担任董监高的企业
哈尔滨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监高担任董监高的企业
哈尔滨安汇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监高担任董监高的企业
绥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
绥化市北林区冰雪山特产品店	高级管理人员魏成禹配偶个体经营
福建三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福建三锋汽配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王佩艳	实控人近亲属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36,897.82			44,911.5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362,695.90	486,174.8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424,486.22	159,934.1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王文博	房屋	66,000.00					70,000.00				
福建三锋汽配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234,004.29	395,473.54	4,398,431.9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文博、吕冬芳	50,000,000.00	2023/7/5	2026/7/5	是
王文博、吕冬芳	25,000,000.00	2023/5/26	2026/5/26	是
王文博、吕冬芳	15,000,000.00	2023/5/30	2026/5/30	是
王文博、吕冬芳	25,000,000.00	2022/8/1	2025/8/1	是
王文博、吕冬芳	7,000,000.00	2022/8/4	2025/8/4	是
王文博、吕冬芳	6,000,000.00	2022/8/4	2025/8/4	是
王文博、吕冬芳	3,300,000.00	2022/8/9	2025/8/9	是
王文博、吕冬芳	1,500,000.00	2022/8/10	2025/8/10	是
王文博、吕冬芳	2,639,680.00	2022/8/24	2025/8/24	是
王文博、吕冬芳	4,560,320.00	2022/8/25	2025/8/25	是
王文博、吕冬芳	40,000,000.00	2023/8/30	2026/8/30	是
王文博、吕冬芳	50,000,000.00	2022/9/23	2025/9/23	是
王文博、吕冬芳	1,000,000.00	2022/9/14	2025/9/14	是
王文博、吕冬芳	1,000,000.00	2023/3/14	2026/3/14	是
王文博、吕冬芳	1,000,000.00	2023/9/14	2026/9/14	是
王文博、吕冬芳	7,100,000.00	2024/3/14	2027/3/14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995,223.20	6,133,142.2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739,933.43	36,996.67	263,462.52	13,173.13
其他应收款	福建三锋汽配开发有限公司	1,508,513.00	75,425.6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06,651.45	104,532.1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与公司签署劳动/聘用合同的公司骨干员工和中、高级管理等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历史离职率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6,866,089.03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574,721.88	
生产人员	1,274,178.50	
销售人员	1,027,890.12	
研发人员	2,418,250.06	
合计	5,295,040.56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公司 2025 年 12 月 18 日设立 TYW Electronics Morocco LLC；2025 年 4 月 2 日设立 TYW Electronics Korea LLC；2026 年拟全资收购德国克莱默公司 100%股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分别有 5,828.00 万欧元、1,758.58 万美元、100 万欧元的认缴出资及股权收购款尚未缴纳到位。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开立尚未到期的国际信用证余额 350 万欧元，主要用于设备采购。上述信用证均为不可撤销、跟单信用证，到期日集中在 2026 年，预计将以经营现金流正常兑付，不存在逾期或违约风险。

### 2、 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某些案件的被告及其他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诉讼之指定方。管理层已经对这些或有事项，诉讼及其他法律程序可能产生的不利后果进行了评估，认为由此形成的任何负债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或现金流造成重大的不利影响。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0,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38,200,302.41	1,391,135,383.94
1年以内合计	838,200,302.41	1,391,135,383.94
1至2年	6,143,912.28	10,775,550.17
2至3年	8,767,020.50	12,172,339.59
3年以上	24,296,883.46	12,751,543.57
小计	877,408,118.65	1,426,834,817.27
减：坏账准备	68,246,429.47	87,040,274.67
合计	809,161,689.18	1,339,794,542.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786,495.69	2.14	18,786,495.69	100.00		19,061,575.83	1.34	19,061,575.83	100.00	
其中：										
第三方	18,786,495.69	2.14	18,786,495.69	100.00		19,061,575.83	1.34	19,061,575.8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8,621,622.96	97.86	49,459,933.78	5.76	809,161,689.18	1,407,773,241.44	98.66	67,978,698.84	4.83	1,339,794,542.60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1-账龄组合计提	775,286,209.96	88.36	49,459,933.78	6.38	725,826,276.18	1,247,629,428.22	87.44	67,978,698.84	5.45	1,179,650,729.38
信用风险组合2-不计提	83,335,413.00	9.50			83,335,413.00	160,143,813.22	11.22			160,143,813.22
合计	877,408,118.65	100.00	68,246,429.47		809,161,689.18	1,426,834,817.27	100.00	87,040,274.67		1,339,794,542.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8,185,788.38	8,185,788.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3,793,629.84	3,793,629.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897,262.60	1,897,262.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758,516.99	1,758,516.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901,950.63	901,950.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合计	2,249,347.25	2,249,347.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786,495.69	18,786,495.6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组合 1- 账龄组合计提	775,286,209.96	49,459,933.78	6.38
信用风险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83,335,413.00		
合计	858,621,622.96	49,459,933.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本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大量的客户,其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按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19,061,575.83	467,167.66	160,617.75	581,630.05		18,786,495.69
信用风险组合 1-账龄组合计 提	67,978,698.84	-18,518,765.06				49,459,933.78
合计	87,040,274.67	-18,051,597.40	160,617.75	581,630.05		68,246,429.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81,630.0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1,379,476.08		211,379,476.08	24.01	12,273,109.66
第二名	161,472,474.57		161,472,474.57	18.34	8,073,623.73
第三名	80,934,065.64		80,934,065.64	9.19	
第四名	74,929,415.55		74,929,415.55	8.51	3,746,470.78
第五名	69,471,922.46		69,471,922.46	7.89	3,473,596.14
合计	598,187,354.30		598,187,354.30	67.94	27,566,800.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839,844.53	81,896,786.91
合计	43,839,844.53	81,896,786.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196,084.62	29,831,762.54
1年以内合计	30,196,084.62	29,831,762.54
1至2年	7,501,731.20	8,809,437.69
2至3年	6,159,034.55	5,513,279.15
3年以上		38,194,866.10
小计	43,856,850.37	82,349,345.48
减：坏账准备	17,005.84	452,558.57
合计	43,839,844.53	81,896,786.91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23,037,503.90	12,645,007.44
软件即征即退款	6,648,830.44	5,465,652.57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	4,521,220.00
备用金	4,900.00	17,729.26
社保公积金	7,682.19	
其他	227,534.61	1,642.07
应收集团内关联方款项	13,920,399.23	59,698,094.14
合计	43,856,850.37	82,349,345.48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52,558.57			452,558.5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35,552.73			-435,552.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7,005.84			17,005.8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1-账龄组合计提	452,558.57	-435,552.73				17,005.84
合计	452,558.57	-435,552.73				17,005.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绥化 经济 技术 开发 区税 务局	29,686,334.34	67.69	出口退税 及即征即 退	1年以内	
柳州 市天 有为 电子 有限 公司	13,912,047.99	31.72	往来款	1年以 内；1-2 年；2-3 年	
大连 锦辉 购物 广场 有限 责任 公司	75,737.57	0.17	其他	1年以内	3,786.88
杨俊	43,500.00	0.10	其他	1年以内	2,175.00
胡阳	33,612.86	0.08	其他	1年以内	1,680.64
合计	43,751,232.76	99.76	/	/	7,642.52

(1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5,364,004.02		335,364,004.02	136,207,985.22		136,207,985.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798,630.38		8,798,630.38	12,935,340.61		12,935,340.61
合计	344,162,634.40		344,162,634.40	149,143,325.83		149,143,325.8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柳州市天有为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TYW Manufacturing México S de RL de CV	133,207,044.73		22,268,230.00				155,475,274.73	
俄罗斯天有为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940.49						940.49	
TYW ELECTRONICS KOREA LLC.			114,360,428.80				114,360,428.80	
TYW ELECTRONICS MOROCCO			55,527,360.00				55,527,360.00	
福建天有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136,207,985.22		199,156,018.80				335,364,004.0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值准
----	----	--------	----	-----

单位	余额(账面价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账面价值)	备期末余额
一、联营企业											
黑龙江天乐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935,340.61			-4,136,710.23						8,798,630.38	
合计	12,935,340.61			-4,136,710.23						8,798,630.38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40,820,643.13	2,540,389,842.00	4,333,043,293.75	2,818,354,631.83
其他业务	27,155,393.93	16,900,756.91	26,922,222.99	11,775,985.90
合计	3,867,976,037.06	2,557,290,598.91	4,359,965,516.74	2,830,130,617.7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36,710.23	-1,250,918.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3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262,516.27	
合计	125,806.04	2,304,081.38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85,922.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439,124.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262,516.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6,370.7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834.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39,962.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64.73	
合计	38,056,095.7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3	6.29	6.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6	6.03	6.03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文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2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